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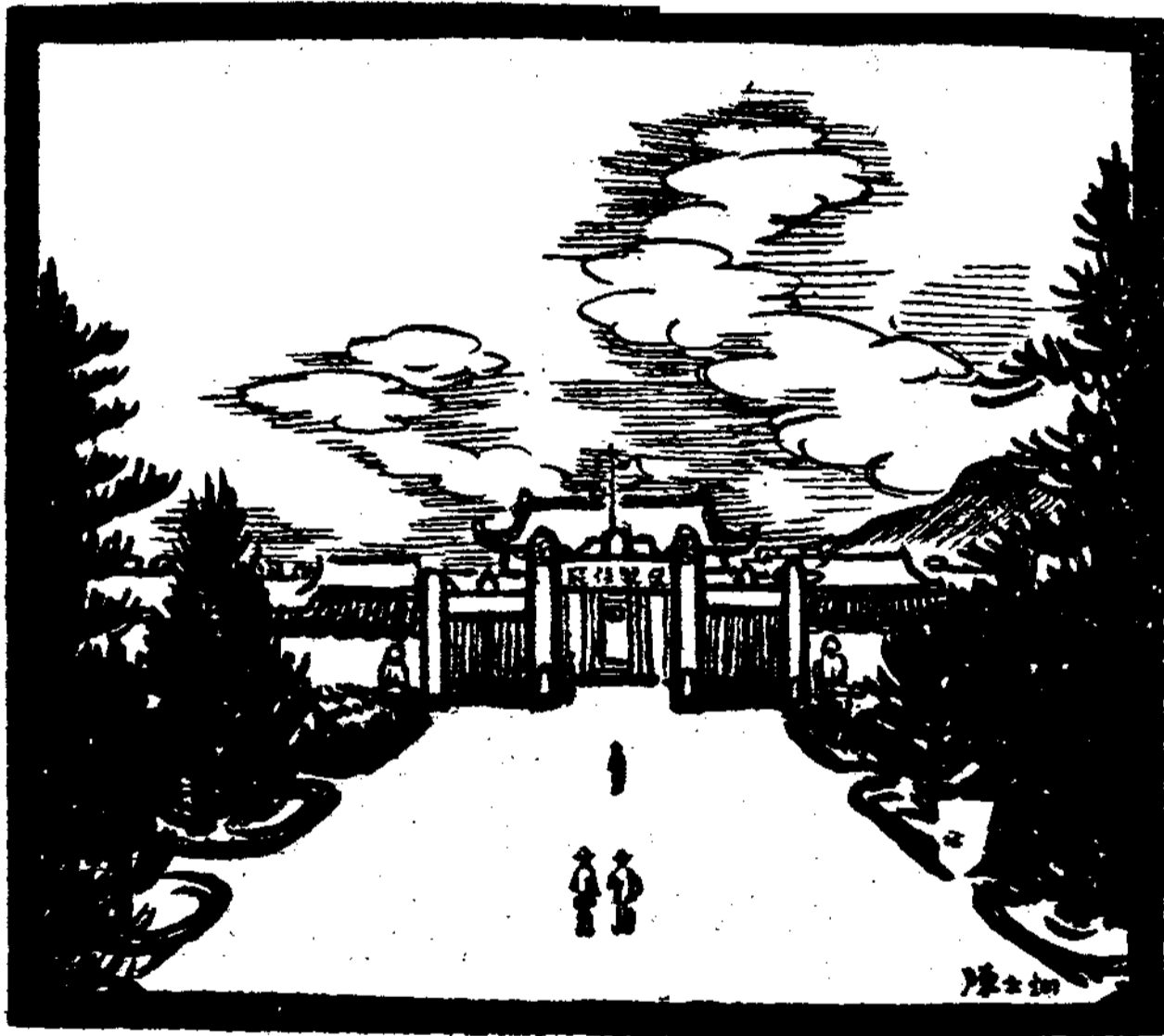
MAY 26 1947

12

戴傳賢

# 輔導通訊

第三十期



(考試院考場大門)

考試院人事處編印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藏錄圖書北平立國

# 輔導通訊 第十三期目錄

祝泛亞洲會議	戴院長	(1)
對於須超出於黨派以外的一個解釋	史尙寬	(4)
三十五年度之輔導工作	胡慶啓	(6)
三十六年度輔導工作計劃	本處	(11)
人與事	吳興周	(16)
一年來臺南司法之回顧	涂懷楷	(19)
視導公職候選人考試觀感	李飛鵬	(23)
寫給高考挑中的青年縣長	高君仁	(26)
自 紹承父業博一第	嚴廣雪	(36)
中秋夜行戈壁灘	董正鈞	(39)
軍郵生活之回憶	陶啓沃	(40)
答問選輯		(44)
院令選載		(46)
考銓行政要聞		(50)
考政學會集錦		(56)
各方短訊		(61)
考試及格人員動態		(66)
統計資料		(72)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編印

編輯者 考試院人事處

發行者 考試院人事處

院址：南京試院路  
電話：二四二七二

印刷者 中國印刷廠

廠址林森路估衣廊59-41號

一、高普考及格人員已分別按址寄贈其未  
得到者函索即寄不必再行訂購

二、本院現準備編印考試及格人員總通訊錄  
，為期臻完備及正確起見，除通函各通  
訊員調查外，凡考試及格人員，除前  
報者外，務希於收到本刊時，迅將姓  
名，別號，現在服務機關，現任職務，現  
時及永久通訊處報院。前已報告而現  
變更者仍須報告。如知同年確實通訊處  
代為報告者，亦所歡迎。以後即憑此寄  
發輔導通訊。其不報告者，暫不寄發。

# 祝泛亞洲會議

戴院長

——致泛亞會議發起人尼赫魯先生書——

(一)

尼赫魯先生足下：

天竺復興，仁者執政，雖在鄰國，亦霑惠澤。三十年來，吾輩兩逢亂世，今大戰雖終，而人心未轉，遍觀世局，靜思聖教，是知癡為愚業，嗔為凶德，而貪實為諸惡之首。至於貪不能止貪，嗔不能止嗔，癡不能止癡，苟循斯道，禍亂相尋，萬劫不已。

足下慈悲，召集泛亞會議，志在救人類之自毀，挽世界之狂瀾，傳賢雖病不能赴，而心同此理。今冬若稍痊可，切望重遊覺土，詳聆教言。敬頌  
道祺，並祝

幸福。

弟戴傳賢拜啓。三月十日於南京待賢館。

(一)

自違道範，不覺七載，其中五年，世界各國受戰禍者十六七，其餘國家，雖不直接作戰，而人民生活所影響特多，斯人類之橫災，實空前之浩劫。究其因緣，貪、嗔、愚、癡為之因，妄言、綺語、兩舌、惡口為之助，而殺、盜、姦淫之惡果，遂為必然命運。而其終結也，暴虐之獨夫，瘋狂之惡人，與善良之人民，同遭慘禍。嗚呼，悲哉！今戰事雖大體結束，而世界之紛亂猶昔，其在亞洲，則尤為甚，此以慈悲仁義為心之覺士仁人所為痛心者也。去歲接

尊書，發起泛亞會議，感德高誼，嘉惠人羣，與余三十年來所欲致力者無二，時以臥病，未能即覆，歉悵何如。今日之世界，已由水陸空之交通發達而縮小，全體人類，禍福與共，無一國能孤獨生存，亦無一人之生命，不與世界之治亂相關。亞洲為人類文明教化誕生之地，在前二千年以前直至前四五千年之間，自西至東，南亞大陸諸，均誕生大聖，雖國土不同，語文各別，而其天下為公，世界大同，人類平等之仁慈，教人以互敬互愛互助之道，則無有異，此偉大崇高之教，至今仍為全世界人類所共信，余願亞洲各國人民，發其覺性，自重自愛，自力更生，以中和之

德，造人類之福，知處境之艱難，與責任之重大，更應知世界人類已面臨復興與毀滅之嚴重關頭，而此嚴重關頭，實由於人類對於文明之誤解誤用，一反亞洲古聖賢救人救世之大願，救之道，不獨亞洲各國人民應互相親睦，亦實非促成全世界一切國家民族之互相親睦不可。余敬以至誠，祈禱諸仁者發起之泛亞會議，由至仁至義大慈大悲之因，結互敬互愛共信共行之果，滿古聖賢救人救世之願，消今世人互嗔互殺之行，其於人類之惠大矣。至

尊書所提各問題，徵諸往事，證以聖言，互愛則自然解決，互嗔則紛爭不已，愚拙如余者，更無可以貢獻之策也。此次之會議，為印度所召集，又集會於印度，到會諸碩彥，必能深悟甘地先生所倡導之主義，即古聖賢救世之正道，人人共由之，即足以創人類之幸福，奠世界之和平。余雖不能出席此大會，而余之精神實與到會無異也。敬頌

道祺，並祝大會一切成就。

尼赫魯先生乃都夫人暨大會同仁慧照。

戴傳賢拜啓，三十六年三月十日於南京。

## 對於「須超出於黨派以外的」一個解釋 史尚寬

新頒之中華民國憲法，規定法官，考試委員（憲法第八〇條第八八條），全國陸海空軍，須超出於黨派關係以外（憲法第一三八條）。制憲會議當時有人主張：所謂須超出於黨派以外者，即此項人員，不能有黨籍；其已有黨籍者，即應脫離黨籍，以維持其超然地位。其實，在政黨政治之下，不獨法官，考試委員，現役軍人應不牽入政黨漩渦，即一般事務官亦應保持其中立性。最好監察委員能離開黨的立場，守正不阿，不以其爲己黨而私之，爲異黨而攻之。苟均能與黨絕緣，固爲理想之事，然主義之信仰，亦爲人民重要自由之一。人類稱爲政治的動物，似無強其絕對不加入任何一黨之必要。所謂超然，所謂中立，在於獨立行使職權，不受牽制。故以法律嚴定其任用資格，保障其地位，俾能獨立行使職權，尤關緊要。是以超出於黨派以外之意義，不在於黨籍之有無，而在於職務上之獨立行使，不受黨的指揮，不作黨的活動。如黨費之募集，黨的應務之擔任，則應在禁止之列。至於黨員之選舉權，則仍可享有。按之美國吏治委員會，掌管考試分發並兼管一部分之銓敘三人委員中，有一黨不得超過二人之限制，此委員會包括民主共和兩黨人物，易趨妥協，利於保守。故有建議改爲人事部，以舉職豐富者任部長，其地位受法律之保障，不受政治影響。憲法所規定考試委員，當係指掌理考試行政者而言，苟以法律保障其職務上之獨立，即可使其超然。對於考試予以必要之監督，即可防止其偏徇，（例如現今考試，監察院均派員監試），至於實際主持考試者爲典試委員，係由各類專門人員臨時延攬，試務完畢，任務亦隨之終了，萬無限制其不得爲黨員

之理，而且事實上亦辦不到。次就法官言之，各國憲法，均規定其審判獨立，除遵守法律外，不受干涉，此乃地位絕然，並無不許其爲黨員之規定。事務官在英美只禁止其參加黨的活動，並不強其脫黨。至於現役軍人，一般只禁止其爲政治上之活動，發表政治上之主張，即不得干涉政治，並不禁止其爲黨員。又五權憲法上之監察院，非外國上院可比，其職權在於監察中央及地方之公務人員，尤貴持平，不偏不黨。故監察委員，亦應以法律保障其地位，並在憲法上明定其應超出黨派以外。

### 重 整 家 園 吟

為 還 治 揚 中 周 年 作

五 治

昔年逢喪亂。島夷肆強梁。田園遭踐廢。萬姓蒙創傷。主人避寇患。倉卒離故鄉。妻孥各分散。鷄犬亂飛翔。大盜垂涎久。窺伺在其旁。乘機侵入室。直登象牙床。瓜分好田地。宰殺肥猪羊。慘戮忠幹僕。教兒背爺娘。喧賓將奪主。儼然自稱王。兵驕久必敗。島夷竟天亡。八年亂離苦。征人盡還鄉。歸來門戶改。茅屋空四牆。灶突歸烏有。幾無升斗糧。出門道路變。欲濟川無梁。嬌兒習性移。苦不認爺娘。家犬更暴野。相對叫汪汪。天寒催短景。朔風動衣裳。感此傷客心。誓意復梓桑。探戈驅蠹賊。大盜遠遁藏。耕種理舊業。訓課子弟忙。正直百邪伏。和氣見千祥。時序忽代謝。候爾一周強。簞粥稍可繼。生息盡千方。嗟哉世易亂。競業壘所藏。憂勞能興國。逸豫必身亡。細繹盛衰理。前事莫能忘。

# 三十五年度之輔導工作

胡慶啓

考試院設置輔導機構，輔導考試及格人員就業及進修，迄今已滿三年。惟以事屬創舉，各種條件同受限制，衡諸「三年有成」之義，相去尚遠；然輔導工作於考試及格人員以及整個考試制度之影響，則已日漸顯明。往年輔導工作情形，迭見本刊以前各期，備荷各方關切。茲謹將三十五年度輔導工作概況，綜合簡報如次：

## 一 設置輔導委員會

爲加強輔導工作，發揮輔導作用，有設置輔導委員會之必要，乃於三十五年二月院令公布考試院輔導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輔導委員會。由周副院長兼任主任委員，並遴聘輔導委員四十八人，分區輔導。十一月間，由會函請各輔導委員彙報輔導就業及進修經過。各輔導委員復函，咸以考試及格人員皆忠勤篤實之士，服務精神均能循分盡職，公私生活亦能恪守規律，或有偶感工作與志趣不甚適應者，亦常爲之調整，並視其成績予以升遷之機會（見統計表三）。公餘指示閱讀有關法令規章及參考書籍，舉行學術研究會，解答疑難問題，或選送出國進修。其愛護考試及格人員之精神，殊深感佩！十二月間舉行輔導委員招待會，交換有關意見，以作改進參考（詳情見本刊第十二期。）



## 二 輔導就業

本年內依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規程核轉分發人數，計高考二六四人，普考二〇二人，縣長挑選一三六人（見統計表一）。改分人數，計高考三人，縣長挑選一人（見統計表二）。各省普考分發經核准備案者，計有三十三年甘肅省普考三一人，湖北省普考一九人，三十四年貴州省普考二五人（見統計表一）。年來分發中央及地方各機關任用人員，頗有久未依法任用，或所任工作與考試類別不合者，經令飭銓敘部切實查明，開列名單，分函各該被分機關限期任用，逾期而不依法任用者，應敘明理由，報部查核；如確有人地不宜情事，應另籌補救。又鑒於內政部奉令實施改進吏治辦法，對於各級地方行政人員厲行審查，復責成銓敘部切實執行「嗣後銓敘機關審查各機關委任職以上人員任用資格時，應先查明各該機關如有考試及格人員尚未依法任用，即不予審查，嚴格責成其依法儘先任用考試及格人員」之前令，即與內政部洽商進行，認真辦理，藉資配合。

考試及格人員復員辦法，於本年二月間，呈准公布施行。經分別通行週知，並提示復員辦法對於改分限制，雖已放寬，其現有工作者，應就原崗位努力服務，如非確與志趣不合或人地不宜，幸勿輕動；其經查察確有復員改分之必要者，亦經通知及時向部方聲請。本年內核轉復員改分人數，計高考一四五人，普考二八人，縣長挑選五人（見統計表二）。從統計數字中表示，聲請復員改分者，以普通行政人員為最多，建設人員次之；改分中央機關者雖較地方機關為多，然改分東南收復區各省者亦不在少數，當可配合各地復員建設工作。惟改分東北西北各省者，幾乎絕無僅有，於「開發邊疆」「人才下注」之原旨，究未盡相符耳。

上年呈准於本年度舉行高考及格人員臨時縣長挑選，業於本年九月九日起在南京舉行。事先與

行政院商定挑取名額，以一百六十名爲度。至挑選程序與方法，經加改進，採層層淘汰制，結果挑取一百五十八名。訓練一星期，分發各省以縣長任用。其有久未派定職務者，迭經電催各省政府依法儘先任用，並令飭銓敘部會同內政部隨時督促辦理。至考後挑選，戰時暫停舉行。現戰事結束，亦經決定依法辦理。

此外，考試及格人員之聲請輔導就業者，均經核酌情形，或勸其安心現職，或爲之函電推薦催促。年內由本院直接設法輔助就業暨各輔導委員報告已輔助就業者計一二三人，其中高考八六八人，普考一六八人，特考二一人；以所就職務分，任簡任職者九人，薦任職者九四人，委任職者二〇人（見統計表三）。

### 三 輔導進修

輔導進修，原爲輔導工作之重心。除隨時指導考試及格人員進修研究外，本擬指定參考書籍，或訂定研究題材，以作討論研究之用。惟以考試種類紛繁，各人所學科目、研究對象以及個性特長，各有差異，似未可一律辦理。只得請各輔導委員分別就近指導考試及格人員進修，或指定參考書籍，命其閱讀筆記，或命題令其研究；並責成各通訊員轉促各人認定個別研究題目及其進度。另於通訊報告項目中規定應提出本期讀書及研究報告與下期研究論題。本院對此項讀書報告及研究論著，或逕予指導，或彙送審查。

考試及格人員著作審查獎勵，前已舉行二次。上屆得獎之著作三數種，經先後介紹出版。本年度舉行第三屆審查，擴大審查獎勵範圍，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人員之著作亦准參加。兼以

還都關係，在渝收到著作運京較遲，不能按時分送審查，收件截止期限，隨之延長至八月底止。共計收到著作論文一百五十二種。較第一屆爲少，但較第二屆則已增多。經初步審閱，簽准送審者，計六十七種。由審查委員分別評閱，十二月間提付審查委員會議審議，決定分爲「書」「文」兩組，並擬定等次，呈奉核定。分別頒發獎狀獎金（詳情見本刊第十二期）。本屆列超等之著作三種，均洋洋十數萬言，內容豐富而有價值。獎金數目雖微，而於進修精神之鼓舞以及專門論著之選出，頗有意外之收穫。

本院派員出國考察考銓制度及其實施狀況，名額定爲十二名。經就歷屆高考及格人員中考選六名參加。八月間舉行考詢，錄取正取六名，備取一名。嗣其中二人另有出國機會，乃就前項考詢成績次優各員中選取遞補。又各輔導委員報告，教育部會派高考及格人員二名出國考察進修，衛生署選送高衛生行政人員一名赴美國進修衛生工程學術，其他各機關各省市選派考試及格人員出國考察或實習者亦有其人。至於非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之高考及格人員參加公費留學考試問題，迭與教育部商洽，迄未獲得根本解決。

又行政院前公布行政院各部會署及各省市政府派遣人員出國考察或實習辦法，未列舉高考及格之資格。經咨商行政院本獎勵深造之原則，在前項辦法未修正前，對於高等考試及格人員之具備其他條件者，准予派遣出國考察或實習，並請於修正該項辦法時，將高等考試及格資格加入，以符法例，而宏造就。行政院已咨復照辦，並通令施行。

此外，三十三年派遣國外實習農工礦業技術人員考試錄取暫緩出國各員，經先後爲之洽商，均已准陸續遣派出國實習。

## 四 調查通訊

院方對於考試及格各員之個別狀況，隨時予以密切注意。或咨報通告將現職及通訊處報院，或行文向有關機關及關係人查詢，或責成通訊員調查報告，以期取得聯繫。至其服務成績，視有必要，則分向服務機關調查，並銜銓敘部彙報考績考成成績，以作參考。考試及格人員在抗戰期間留居淪陷區之忠義事蹟及有無參加敵偽組織情事，亦以明查密訪，其在敵後打擊敵偽著有勞蹟者，由院特予明令嘉勉，以昭激勵。

## 輔 導 通 訊

通訊員為本院與考試及格人員間聯絡之一員。年來原有通訊員因職務遷調或其他事故不能執行任務而改聘，及因實際需要而新設置之通訊員一十九人。各通訊員本職均甚繁忙，復熱心執行通訊任務，提供各種表報。上半年及下半年經視其通訊次數多寡及內容詳略各情形，分別酌予津貼，略示酬答之意。

還都以來，考試及格人員依規定期提出報告與不定期之報告者日漸增多，一年來收到各種報告函件達二千七百九十七件，其內容迥非例行公文所可比擬，措置處理，煞費周折。以現有之人手，實有難於肆應之感。然從不敢掉以輕心，析疑辨難，唯恐不詳。其有價值之意見，或抄送有關機關參考，或選載輔導通訊。

輔導通訊期刊，年內經選集稿件，分期編輯。除第九期因還都關係與第十期合刊外，第十一、十二各期，均已如期編印，先後問世。

# 三十六年度輔導工作計劃

本 處

節錄本處三十六年度工作計劃提要

## 一、分發改分事項

### 甲、過去辦理情形

考試及格人員之分發改分，向由部依據分發規程擬具呈院核轉，國民政府令准實行。又考試及格人員復員改分，曾於上年制訂考試及格人員復員辦法公布施行。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本年度仍依照成規辦理，於審核轉呈時，當就本院調查所得資料，斟酌其學識、經驗、能力、個性、志願及人地之宜，加以調整，又考試及格人員復員辦法施行期間為一年，至本年一月三十日屆滿，將通行考試及格人員注意，并通盤作一結束。

## 二、舉辦縣長挑選

### 甲、過去辦理情形

高等考試及格人員縣長挑選，依條例規定，分為考後挑選與定年挑選，過去曾舉辦定年挑選一次，考後挑選三次，惟以任用困難，經呈准考後挑選在抗戰期間暫停舉行，嗣以抗戰勝利，國土重光，全國所需縣長員額為數甚多，經呈准於上年九月間舉行臨時縣長挑選一次，挑取一五八人，復決定在挑選條例未修正前，考後挑選仍照例舉行。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一)舉辦考後挑選——已由院令飭考選委員會於本年一月間照例嚴格舉辦三十四年高等考試考後挑選。

(二)舉辦定年挑選——本年度適值定年挑選

之年，自應妥為籌劃，依法舉行。關於挑選制度施行以來之得失以及挑選地點可否分區或巡迴舉行，挑選程序可否分為初挑復挑，分區定額制應否酌予採取，挑取人員可否以實習代替訓練，分發任用困難如何解除，挑選制度應如何改進諸問題，均擬預為研究，其重要者并須請示中央決定，修正縣長挑選條例，再行分令會部於本年九月間舉行定年挑選，并派員參與挑選事務，以期嚴密。

#### 丙、所需經費數量及來源

經費預算由會部分別編具請撥。

#### 三、內外調任事項

##### 甲、過去辦理情形

公務員內外互調，已於三十二年舉行一次，由行政院會同本院組織公務員內外互調審查委員會辦理。互調人員中考試及格者不乏其人，調任後益加奮勉，頗著成績。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第二次內外調任已由行政院會同本院開始籌辦，各機關即將依法保送。本院除辦理一般事項外，將通行考試及格人員注意，如具備法定資格而有調遷之必要者，可運用公務員內外調任條例，一面商陳原服務機關保送，一面報院備核，當即就調查所得資料，參酌其志願、學歷、經驗，在可能範圍內，配合適當之職缺。

#### 四、調劑人才供求

##### 甲、過去辦理情形

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會規定，本院應隨時將考試及格人員之未就業者，開列清單，註明其學歷經歷，通知各機關，以備遴選錄用，原有調劑人才溝通供求之至意，迭經由院遵照辦理，并規定實施注意事項四項，責成銓敘機關及各人事管理機構嚴密控制，切實執行，惟實施以來，尙鮮實效，運用各種公私關係介紹就業者為數較多。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根據過去經驗，調劑人才供求，推廣就業範圍，必須與多方面取得聯繫。本年度內除繼續隨時填製「求業表」、「求才表」外，將參酌左列方法辦理：

(一)按考試及格人員應考類別，專門學識、經驗及其特長，編製「專長卡片」以備隨時遴選。

(二)由本院向各機關調查或利用會部已調查之資料，製成一覽表備查。

(三)責成銓敘機關及各人事管理機構嚴密注意，遇有任用審查不合格或所在機關各單位簽保不合格人員，應飭就考試及格人員中選用，一面報院遴員推薦。

(四)隨時與各輔導委員保持聯繫，促請倡導選用考試及格人員。

(五)隨時與各有關職業介紹、職業指導機關團體合作，交換報導人才供求情形。

五、舉辦職業指導

甲、過去辦理情形

職業指導為就業前後之重要教育方法，過去對於考試及格人員之服務志趣及有關就業問題，本院曾分別予以指示及必要之輔助。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本年度內擬一面與職業指導學術團體合作，製成各種職業指導測驗量表，必要時分別應用，一面隨時考察考試及格人員個別性行服務情形及考績成績，施行職業指導鼓舞其服務精神，其有工作與志願不合者，應用職業指導方法，予以適當之調整。

五、舉辦特保差遣

甲、過去辦理情形或創辦緣起

本院原擬舉行放試及格人員考詢，根據考詢結果，予以保舉或差遣，嗣以戰時交通梗阻，原議遂作罷論，三十四年年終，曾就高等考試及格在各機關任簡任職務人員，遴選其學識，經驗品德才具較為優異者，由院長特保二十四人，請以

各省市府廳長局長擢用。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本年以交通一時尙難恢復，且物價仍在上漲，隸中查詢不易舉行。擬即運用調查通訊網，周諮博訪，調查考察考試及格人員之品德才具，遴選特殊人才，由院存記，密陳院長相機特保。其學有專長者，則於舉行各種考試時，酌量派充典試襄試及其他試政職務。

### 七、續辦著作審查

#### 甲、過去辦理情形

考試及格人員著作審查獎勵辦法，前於三十二年核定施行以來，歷年先後舉辦三次，分別頒發獎金及獎狀，得獎者逾百人。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本年仍依照成例繼續辦理，并以最近五年內之著作與發明爲重心。預定以本年六月底截止收件，七月間整理初審，八月初分送各委員審查，九月間評閱完畢，十月間開會審議發表。

丙、所需經費數目及來源  
著作獎金壹千萬元，預算業經核定。

### 八、舉辦學術講談

#### 甲、過去辦理情形

過去曾會同中國考政學會舉辦座談會數次。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本年仍將會商中國考政學會舉辦學術演講會，并依實際需要，按考試類別，分別召開各種專門問題之座談會，一面鼓勵考試及格人員隨時踴躍參加教育文化學術機關團體舉行之學術講演會。

### 九、實施進修指導

#### 甲、過去辦理情形

過去對於考試及格人員進修研究時所提出之疑難問題，均經視其性質分別予以指示，或送請輔導委員會予以解答，並開設講習班，考試及格人員參加者頗多。

####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本年度除依據現行公務員進修法規辦理外，但迄未獲根本解決。

對於考試及格人員進修研究，仍將與各輔導委員合作，或擬定專題共同研究，或指定閱讀書籍，規定進度，令其報告讀書心得，并擬與教育部會商創辦公務員進修學校，或令各地公立大學開設夜班，使一般公務員便於升學。

乙、本年實施要點及方法  
(一)先交本院出國考察團查明歐美學制，徵詢學界意見，然後據以再與教育部會商，并請於修正大學研究所組織規程時，列入高考及格人員得為研究生。

十、鼓勵研究留學

甲、過去辦理情形

考試及格人員出國進修，或入國內大學研究所研究資格及免試各節，迭經與教育部及中央政治學校中央幹部學校磋商決定，凡高考及格者，得報名參加公自費留學考試，不受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之限制，且曾免試高考時已及格之相同科目

(二)配合運用公務員進修及考察選送條例，儘先選送考試及格人員赴國內外進修或考察。

(三)商請各輔導委員，運用行政院各部會署及各省市政府派遣人員出國考察或實習辦法，儘量予考試及格人員以出國考察或實習之機會。

此外如刊行輔導通訊，編印考試及格人員通訊錄，以及訓練等事項，均當繼續辦理。

茲徵求輔導通訊創刊號(三十三年六月出版)白報紙本伍冊

，如有完整無瑕而願割愛者，請先函告南京考試院輔導通訊社轉

知，當以貴重書籍酬謝。但以先收到者為限。

# 人 與 事

吳興周

清溪吾兄勛鑒：年事闌珊，客歲承索弟辦理財務人事工作基本方針，大體輪廓，並荷公諸輔導通訊，茲以時逾歷年，爰將前項工作進度與辦理步驟，爲兄綴陳之：

一、關於健全稅務人事制度釐訂稅務人事法規者 財政部在三十五年度內批准人事處之建議，設有稅務人事法規起草委員會，籌議稅務人事之澈底改造。截至三十五年底爲止，業經依據預定起草計劃與決議原則，參酌關務鹽務成規及考試院所擬考銓制度改進方案，旁及路電郵航交通事業人事制度，草就本部主管各稅共同適用之稅務人事管理條例初稿，內容分總則、任免（包括任用、考試、派職、免用、復用五節）、俸給（包括俸級、津貼、獎勵金、三節）、給假（分通則、短期假、病假、長期假四節）、旅費（分通則、出差旅費、調遣旅費、回籍旅費、長期假旅費、應考及赴任旅費六節）、服務（分守則、保證、調遣、進修、控訴五節）、考績（分通則、季考、年考、總考、四節）、養卹（分養老金、撫卹金二節）、福利及附則十章，都二十九節，一百九十四條，其主要精神，在考試用人方針之貫徹，官職分離制度之確立，專業化之鼓勵，永業化之保障，休假進修制度之採用，考績獎懲規定之配合，此外養老退休辦法，傷病撫卹給予，舉凡從業人員合理之待遇，安定之生活，大體均能顧到，此項法案得部內署局同意，以後尙須獲得行政院考試院之許可，並經立法院之通過，故於去年組設稅務人事法規起草委員會案內，即經簽定，除本部各稅及有關

單位首長均派兼委員外，並由部敦聘考試院劉院長光華行政院管參事歐銓鈺部楊司長松芬王參事惠中等爲委員，以溝通各方意見。一年以來，各聘任委員對於法規起草之進行極爲關切，並隨時指示實貴意見。草案所以能如期脫稿，實賴各先生熱心贊助督促之力。現在初稿已分送各委員初步審議，隨即進入討論條文階段，如能於本年上半年內送呈行政考試院轉送立法院審議，則基本建制之工作，可望自下年度起推展至另一新的階段。

二、關於推行考試制度提高人員素質者 擬議中之稅務人事法規，以考試用人爲起點。三十五年七月一日本部舉辦特種考試財務人員考試報名者甚爲踴躍，總數達一萬餘人，取錄者共五百五十二人。除極少數留部服務外，大部均分發直接稅貨物稅、鹽務及海關訓練實習分別任用，自本年度起，復經報准考試院，修改特種考試財務人員考試規則爲稅務人員考試規則。今後稅務人員考試，仍分高初級兩類，每類又各分海關、鹽務、直接稅貨物稅四組。應考人得依其本人之資歷及志願，報考何組，一經及格，即分發該稅服務。考試除共同必修科目外，並另定分組選試科目，各不相同，以期配合各稅實際需要，又爲推廣考試範圍，擴展試區，復經明定條文，規定考試由特種考試稅務人員考試委員會辦理，但分割試區，分設各區考試委員會，受特種考試稅務人員考試委員會之指示，就地自行辦理，以期適時適地，可以隨需要舉行考試，不致有緩急不濟之虞。另一方面，復擬定三十六年度稅務機關舉辦考試補充人員辦法，呈奉核准通飭施行，該辦法明定自本年起，財政部所屬各級稅務機關，新進委任及相當於委任職人員，概以考試及格者爲限，如此在積極方面，就考試技術力求改進，地區範圍盡量推廣，使考選工作能與任用密切配合，運用靈活，在消極方面，復嚴厲限制，非經考試不得任用，俾可就此時機，開展「進賢」工作，一面澄清內部，此種辦法，

在關務鹽務考試用人制度已有基礎之機關，自屬視為當然，但在直貨兩稅，建制未久，故特予明文限制，以助其晉入正軌，實較去年辦法更進一步，至本年計劃舉辦之考試，預定四月二十日及七月一日各舉行一次，試區並將普設各省市，希望能將全國優秀人才，全部網羅，充裕幹部。他日開始澈底建制之時，在人材方面，業有充分準備，不致流於空虛矣。

三、關於厲行銓敘實施職位保障者 上述二項工作，一為樹立規模，謀制度之健全；一為選賢任能，求人材之充實。假以時日，整個稅務人事，不難趨入正軌，至於在職工作人員，仍予以切實保障，使安心工作，提高績效，每值各稅區分局長交授接替，例行給予部令一份，首先申以本部厲行職位保障之決心，並告誡除秘書總務人員得呈准上級機關酌量互調外，不得任意更動人員，亦不得授意屬下辭職，違者許人舉發，從嚴懲處，通令全國，以資警惕，惟有應行聲明者，人員取得前項保障，自以經過合法銓敘為條件，因此現職人員，為要求保障，便不得不依法送審，莫敢觀望緊督，是以三十五年度各稅送審人員，較前數年已有顯著之增加，本年當再督飭各稅人事機構，加備，將來延不送審或不合格資格人員，擬作有計劃之裁汰，以考試合格人員補充，此對於銓敘部推廣任用審查之工作方針，恰相配合。

四、辦理人事行政一年半之感想 猶憶一年以前，為兄述及財務人事工作，不過尚在發軔階段。似水流年，一歲初度。就上述各項工作，或則已經完成初步準備工作，或則辦理稍具規模，或則猶在中途努力。但距理想目標仍遠，尚待不斷精進，萬不敢引為自滿。依弟過去經驗，辦理人事，在理論上說來簡單，而在實施方法上必須有眼光，有步驟，有毅力，本末先後，各得其宜，始終貫徹，不屈不撓。尤要者，為把握政柄的開誠心，布公道，高瞻遠矚，不求近功。財務人事之所

以能有今日之演進，實賴俞部長崇尙法治與用人無私有以致之。中央及地方機關領導人物，誠能人人具此大政治家之胸襟與涵量，相信健全文官制度之建立，毋須二十年工夫。天下事在人爲，吾人能得考銓機關積極領導，自可加速進展。如果考銓機關遷就現實，我人亦可秉承國策，各就本身崗位，大步前進。人事如此，其他政務亦莫不如此。國家前途，終屬光明。在任何情形之下，均不容許吾人消極悲觀，觀望徘徊也。嘗聞人言：人事工作人員有如奶媽，天下無不知母親之偉大，却很少體味奶媽之艱辛。奶媽喂肥了少爺，削撈了自己的健康。正因天下有不佞不求之奶媽，而後若干無告之子女得以養育成人。質之吾兄，得母同有此感否？（下略）

## 一年來臺南司法之回顧

涂懷楷

臺灣光復，舉國同歡，臺南地方法院乃於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歡樂聲中，實行接收，當是時，院舍既因轟炸而毀壞，處處表現殘破景象；人事復以日籍職員遣送回國，而新派人員未能到職，社會經濟生活不安定，致案件日增，事務冗繁，幸賴全體同仁，同心協力，在財力與人力變重困難之環境下，埋頭苦幹，回顧一年來之所事，可概言之於次：

（一）人事公開拔擢幹才 人事健全，爲推動業務之基礎，徒有治法，不足以自行，必有治人，始克竟全功，本人對於用人行政，素來主張公開拔擢真才，取才之標準，首重操守之廉潔，次及學術能力，二資俱備，則爲上選，其學識能力稍遜者隨加訓導，現本院（包括嘉義分院）全體職員中

，本省籍者佔百分之九十。外省籍者。僅百分之一十。

(二)會計獨立與公開 本院總務科主辦會計事務。盡量扶持其獨立。凡關於經費之領取，法收之保管，並其他一切保管款項，無不分門別類。悉數分類憑摺存入省庫銀行。院內經常不保管現金。每遇動發經費或其他款項時，立即分別簽發支票提取，稽考便利，每月送請首席檢察官查閱，並遴派庭長或推事抽查。會計獨立之基礎既立，而會計公開之形式亦備。弊絕風清，款無虛糜！

(三)節省公帑緊急修繕 經費充裕。事務推進自易；經費支絀，有待打破種種難關，其艱苦情狀，理所當然。本院院址在接收前，迭遭轟炸而毀壞，經年不修，將有倒坍難以想像之虞，屢經呈請上峰撥款修建，卒以礙於預算，無從撥發，但以情勢急迫，事在必行，國庫既不能開支，就地籌募，又必加重人民負擔，亦非本人所願，乃自去年八月一日起，調用監獄執行人犯，經常來院從事緊急修繕，同年九月間颶風襲境，雖曾發生局部損害，幸以緊急修繕工程早已開始，危險部分之屋頂。修理安全，故未釀成重大災害，本院於九月下旬經建築工程師估計全部修繕費需臺幣一百二十七萬八千四百元，而調用監犯修繕迄今，僅用材料費三十萬九千一百八十一元，屋頂修建部分工程業將次第完成，刻正積極從事內部復舊之工事，此後擬繼續修繕職員宿舍，不特所以維護公有財產，亦且使員工人人有宿舍居住，得以安心工作也。

(四)案牘清釐與便民 本院接收民事舊案共一百八十九件，其中大都經年累月，甚至拖延達七八年之久，尙未終結其審判者，民事執行案件，更有大正年間不予辦結者，其於訴訟之帶累，可想而知，接收後各承辦人員對於新收民刑事及其他案件，均能隨收隨結，一面積極清理舊受案件，總計三十五年全民事案件舊受二二二件，新收四二五件，已結六一五件，未結四十一件，刑事案件

舊受七件，新收一二五五件，已結一二五〇件，未結十二件，此外提存事件舊文三二二九件，新收一五二件，已結八七件，未結三一九四件，又公證處自四月一日起成立，收受公證事件三十一起，全部辦結，同時本院爲便利訴訟當事人詢問民刑訴訟程序之進行，及其他屬於本院主管之一切事務，自三十五年五月一日起，設立詢問處，指派專員負責管理其事，遇有詢問事項，立即送經承辦人員予以答覆，並不徵收費用，又本院民刑事裁判結果，爲社會一般人士所關心，除逐日將裁判主文在揭示處公告外，並刊登興臺日報，俾衆週知。

(五)監所獄政之協進 溯自臺灣光復以降，法院受理刑事案件激增，從而使本院看守所暨臺灣第三監獄羈押犯日形增多，監所羈押囚犯定額原屬一千二百名，今已陸續增至一千三百名左右，吾人爲改善囚犯待遇，屬行感化政策，曾先後邀請社會人士組織臺南監所協進委員會，及臺南監所囚犯購置委員會，共謀協助獄政之推進，吾人努力之方針爲(1)囚糧務使黠商歸公，囚犯人人飽食(2)囚衣囚被務使能維護囚犯溫暖，增進囚犯健康，(3)醫藥衛生力求充實與合理化，(4)教誨務使改過遷善。

以上五端，均經逐步施行，正有待於繼續努力，尙有二事，亟應推行，以收保民便民之宏大效果者：

(一)普遍推行公證制度 查民事案件發生之由，大都因民間不明法律程序，未能取得合法憑證，以致正當權益無從主張，法定義務拒不履行，欲清訟源，亟有普遍推廣公證制度之必要，凡民間任何民事法律行爲，均可由法院公證人代爲製作公證書，或對於私證書予以認證，例如甲乙二人訂立臺幣一萬元之借貸契約，事先約同來院請求公證人製公證書，或由甲乙二人自作契約，提示於

公證人。請求認證其為真正。兩造各執一紙為憑。嗣後發生訴訟轉轄。法律上推定其為真正。毋庸債權人負舉證之責任。如於公證書內更記明將來得逕行請求強制執行者。日後債務人違背契約本旨不履時。債權人毋庸起訴。得據以請求法院強制執行。其利民顯而易見。職是之故。訟爭無由發生。訟源不澄自清矣！

(二)勸行調解 訴訟轉轄。往往因細故釀成爭端。訟則終凶。自古引以為戒。若欲避免爭端之擴大。惟調解程序之是賴。蓋調解一經成立。於兩造當事人之感情無傷。而達成解決其糾葛之目的。依現行法制除各區鄉鎮調解委員會可依法調解民事事件外。倘在法院民事調解處進行民事調解成立。其效力與確定判決相同。債權人可逕請求法院據以強制執行。是又清訟源而便民之又一端也。

插柳行 孟治

予守揚之明年從賊者相率來歸感訓將畢人各插柳五株以示參加統  
 一建設運動之決心爰吟插柳之首勉之乞政

八年迷途苦木 今朝入正道 插柳明本心  
 人生如樹木 根深枝葉茂 風霜偶侵蝕  
 憶昔干戈起 奸賊潛入門 喧賓圖奪主  
 意志稍薄弱 不覺墮奸溷 豈有甘叛逆  
 國家驅強虜 赤心拯生靈 統一一與建設  
 幸蒙寬宥處 從此出迷津 賣刀各買犢  
 柳活爾生榮 柳枯爾生辱 柳疏爾生窮  
 年年柳色新 人人保天祿 平生不為非  
 詩情出肺腑 深仁慶永留 但看長堤柳

榮枯同一造 春回仍挺秀  
 誘騙肆巧文 難識迷魂陣  
 無非致太平 洗革再為人  
 柳密爾生足 柳家載厚福  
 烟籠滿江洲



## 視導省縣公職候選人考試觀感

李飛鵬

考選委員會爲推進公職候選人考試之檢覈，以奠定憲政基礎起見，因於三十三年起呈由考試院遴派高級人員分往各省縣實地視導，藉收宣傳與輔導之效，復員以後，各收復省區內各級民意機構之亟待成立與健全，對於公職候選人考試之檢覈，尤感重要，於是考選委員會根據向例，擬定三十五年公職候選人考試分區視導計劃，呈 院核准，並請考試院派定視導人員，分區出發。

按三十五年公職視導計劃，分爲蘇浙閩台，豫鄂皖贛，湘粵桂，冀晉及東九省等五區。飛鵬奉命承乏豫鄂皖贛區，自三十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啓程，迄三十六年一月十日返京，計歷時共八十有一日，視導單位，計有四省二十一縣市與三考銓處，茲將進行視導工作時所得之觀感，略述如左：

一、人民實際生活之需要較民權之運用爲迫切 飛鵬此次所歷各省縣，除省會及市區所在地外，均因敵僞之蹂躪，而屋舍蕩然，田園爲墟，人民所最感迫切需要者，厥爲生活之安定，與事業之復蘇，孟子所謂救死惟恐不贍，奚暇治禮義哉一語，足爲戰後一般人民心理之寫照，故在目前與此輩人民，來談民主與民權，在彼等視之，皆爲不急之務，因而念及現在競倡民主以爲政治上之號召者，竟不惜摧殘人民生活，以遂其掛羊頭賣狗肉之技倆，是亦大可哀也已。

二、一般人民教育水準太低，不識民權爲何物 在地方殘破，生活艱苦之地方，人民對於民權之運用，因生活之不安定，而漠然無關，固無足怪，亦有少數民生較爲充裕之地域，對於民權選舉意義，而懵然不知者，是則不能不歸咎於教育之未能普及與深入，因此感覺吾國果欲推行民主政

治，勢非首謀教育之普及，並提高其水準不爲功也。

三、知識階級對於法令之認識不夠。公職候選人考試之不易爲世俗所了解，固由於一般教育之不普及，而受有相當教育份子，亦有不知公職候選人爲何物者，此次飛鵬於視導河南新鄉縣政府時，晤及某中學校長，竟將公職候選人誤爲公教人員，與飛鵬大談其公教人員考試之意見，經告以公職候選人並非公教人員後，始覺然中止，此其故非由於教育程度之不足，實由於法令認識之不夠也，以此類推，無怪中央法令，一至縣鄉，卽行變質，甚至倒行而逆施，今欲免此弊，則每一法令之公布，必須有較長時間之宣傳，或多方解釋，務使家喻戶曉，然後推行之際，方能收貫徹與圓滿之效。

四、各縣政府對於地方自治工作，多無暇顧及。縣爲自治單位，故負地方自治實際工作者，厥爲縣政府，惟自抗戰以來，爲適應戰時需要，各縣政府全部時間精力，幾全爲中央交辦之兵糧兩政所控制，對於本身應負之責任，如地方自治工作，反無暇顧及，卽有時爲迫於功令，而不得不稍一顧及者，亦多限於人力財力，勉強敷衍了事，抗戰結束以後，地方政府工作，本可步入常軌，乃不意共黨肆虐，和平絕望，於是兵糧兩政，仍爲縣政府最迫切重要之工作，飛鵬於視導南昌縣政府時，親見其軍事科長被接兵士兵所辱罵，及王懷寧，又見某接兵連長荷槍實彈，擁至縣府，坐索應征壯丁，縣長迫於淫威，乃不得不出於走避之一途，在此種情勢之下，不僅公職候選人考試無法望其推動，卽其他較重要之地方自治工作，亦將受其阻滯。

五、縣級公務人員待遇太薄，工作情緒不佳。我國公務員待遇，在平時既不依職務性質之繁簡爲等差在戰時又不照生活指數之增減爲標準，因此不但形成一般公務員與其他從業員待遇上之不

### 輔 導 通 訊

第十一期要目 (卅五年九月三十日)

訓示挑選縣長	戴院長
考試分區定額之輔導	陳大齊
就業與進修之輔導	劉光華
臺灣地方行政之檢討	楊君勳
論地方行政之革新	高君仁
論教育行政之革新	楊君勳
我們教育行政的	于峻
自我介紹	張峻
介紹海外之三種考試	周莘農
答問選輯	周莘農
各方短訊	周莘農
考試及格人員動態	周莘農

第十二期要目 (卅五年十二月卅一日)

公明敬慎	戴院長
論政權與治權	史尚寬
關於憲草修正案幾點意見	谷鳳翔
發生於新疆農業之推行	劉士鈞
發展新農業	董止鈞
城中衛生與推行的	黎樹昭
印中衛生與推行的	徐樹昭
從事省解之推行的	孫昌輝
大庸修築縣道之推行的	黃光燾
秋風落故鄉	陳舜格
高文選載	陳舜格
令文選載	陳舜格
各方短訊	陳舜格

平衡，即一般公務員間，亦有中央者縣之差別，其不合理，無待贅言，飛鵬此次經歷各縣，獲知一等縣如江西之新建安徽之懷寧，縣長待遇，均不過十萬元，懷寧縣警士每月薪餉僅一萬二千元，以如此菲薄待遇，而欲其廉潔奮勉，殆為癡人說夢，故所至各縣，其黑暗方面如何，雖一時不易得知，但就其表面觀之，則多鳩形鵠面，鶉衣百結，工作情緒之頹廢，不問可知，基層人事如此脆弱，其政治自無由清明，又何怪貪污泄查之風盛行全國哉。

就以上各點觀之，可知欲求國家民主政治之樹立，首須蘇民困以安定其生活，普及教育以充實其知識，然後與縣級公務員以合理之待遇，藉以提高其工作情緒，庶幾貪污泄查之風可斂，而民主政治之基可立矣。

## 寫給高考挑中的青年縣長

高君仁

忠弟：你的信接到了，在你沒有來信以前，我已經從報紙上看到你參加縣長挑選獲中的消息；十餘年辛辛苦苦努力進修的結果，終於使你得到了「接近民衆」，「爲民衆服務」的機會，這不能不爲你祝賀！

前些天我對本縣學生講話，曾喚醒他們認識時代，認識中國青年的偉大使命！第二次世界大戰給人類產生了兩樣寶貝：第一樣是屬於社會科學的，即三民主義的政治經濟主張之正確；第二樣是屬於自然科學的，即原子能的發明和使用；這兩樣寶貝，無疑的將要支配着世界人類幾百年的歷史，而使它向前邁進！中國青年義不容辭，責無旁貸，應該負起推動之責，掌舵之任，而不應自暴自棄，惟他人之馬首是瞻！

三民主義在戰前，只是中國國民黨一黨的主張，並沒有獲得全國各黨派乃至世界人類一致的擁護。但是八年的長期戰爭，跌的事實，不惟證明了它適合於中國的環境，同時更進一步也正領導着世界人類！這話並非誇大狂，實在有其正確的論據：國內各黨各派的一致擁戴，固然證明它已經領導羣倫；可是在國際間也一天一天的證明了它原理原則的顛撲不破！我們試想，對日戰爭之終獲勝利，是不是民族主義之精神的發揚？高喊着「工人無祖國」的蘇聯，曾否解散第三國際而重復打起了一民族至上的旗幟？民族主義以正確，在這次世界大戰中是不是再度經過了洪爐的冶鍊而光輝更加煥著呢？至於「民權主義」，以「直接民權」爲手段，以「全民政治」爲理想，不惟僅有一經

濟民主」的蘇聯沒有徹底作到？就是「政治民主」先進的英美，也方在向此舉步？除美國及瑞士之數州外？又有幾個真正做到？現在盡人皆知世界經濟分爲兩個體系，英美的資本主義，固已弊病百出，非修正不足以謀發揚；即蘇聯的共產主義，又何嘗百分之百的真正兌現？他們的「新經濟政策」，是不是正吻合着我們的「民生主義」？——所以我們前面的話，不是說世界各國都在口口聲聲喊着「實行三民主義」，而是說「三民主義」的原理原則，正在指導着支那着目前的甚至未來數百年的世界人類！大西洋憲章，聯合國法典，都是它的註腳，都是它理想的具體實現而已！我們試想：沒有「三民主義」這件寶貝，在過去怎麼能夠把各走極端的美蘇撮合在一起，把法西斯德義日打倒？沒有「三民主義」這件寶貝，在將來又怎麼能夠把正在黑暗中摸索的世界人類納入不偏不倚的前進路綫？我們不否認資本主義過去對人類已經有了輝煌的貢獻，我們更不否認共產主義是人類將來至高無上的理想；然而它們過去的已成過去，理想的終爲理想，同樣不切合時代的需要，而能解決目前人類現實問題者，只有我們中國人博大精深的主張，集古今中外社會科學之大成，「國際民主」治「政治民主」經濟民主」於一爐者，中山先生留取吾族之偉大績業，豈不正待我輩中國青年發揚光大乎？吾人敢斷，今後英國工黨之措施，美國新黨之醞釀，皆將踵三民主義之精神而繼起！中國人苟不自暴自棄，正可以打破世界黑暗煩悶之局，而左攜右引，重登人類於康樂之堂，又何苦甘降爲他族之皂隸？國父明訓，「以建民國」之後，還有「以進大同」，正待我們去致力，爲問同胞，曾否記取？

說到「原子能」，世人只知「原子彈」的威力，可以毀滅人類，正爲之恐懼戰慄，徬徨不可終日；而不知「原子能」如果不用之於破壞，而用之於生產，它將會導人類於「柳暗花明」，「富強康

樂」的另一境界，現在科學家已經證明一小杯水銀的「原子能」，可以推動一百幾十輛的列火車，來回紐約華盛頓數十次之多；一小撮鐵所發生的熱能，可以供給幾千人一個冬季用不了。這種力量如果用之於生產，豈不使衣食住行，生活所必需，皆將取之不盡而用之不竭乎？人類智慧倘未盡喪失，良能倘未盡泯滅，又何苦以之「自殘」而不以之「自救」？蒸汽機的發明，人類曾遭逢到一度工業大革命，使舊的手工工場成爲時代的淘汰物，二十世紀初葉，內燃機和電動力的發明，又使美德工業落後的國家，一躍而超出英法之上。「原子能」是不能長久祕密的，其將用之於生產，也只是時間的問題，人類實已瀕臨到第二次工業大革命的前夕。中國工業雖然落後，假如我們能迎頭趕上，正不必再模仿行將成爲廢物的英美現有工業設備，開頭就創用原子工業新的設備，其生產力的超越，也未嘗不可後來居上，執世界的牛耳！我們知道國內也有對原子能有研究的學者，假如政府肯傾其全力以爲獎助，「原子能」之出現於中國，又有何人敢予以肯定的否定？

這一般話只是我個人對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檢討，對未來中國前途的展望，和縣政本來風馬牛不相及，但我們生而爲中國人，又生而爲現代的中國人，我們應該認識現在的中國，我們應該認識現在中國所處的時代，由於上面的證明，中國人的政治哲學是如何正確，中國人在世界人類發展中又佔着什麼樣的地位？我想每一個青年，如果他有這種認識，他肯這樣去想，他將立於時代的前面，擔負着偉大的志願，去爲人類服務，去爲世界劈荆斬棘，排難解紛，而是決不肯固步自封，自甘暴棄的！吾弟苦學力行，遠於常人，故乃兄敢以此相勸勉！

「人生以服務爲目的」，縣長職位雖不崇越，但確實能爲民服務，明德呂新吾先生說：「士君子無濟人利物之心，則希清華，慕通顯，總之無益於蒼生，聽其求富貴可也。苟平生懷救民利物之

心，欲朝興一利，而朝即覆被閭閻，夕除一害，而夕即仁流市井，隨事推恩，聽我自便，因心出治，惟我施行，則莫妙於知州知縣矣」。在這時代正在蛻變，而縣長民選尚未開始的時候，我們這些不會吹牛拍馬，不善活動拉攏的「書獃子」，能做一做縣政實際工作，實在是很幸運，很應該的事。「中山先生說縣為建國之礎石，礎不堅則國不固，縣政工作是多麼重要呢？從事行政工作，而不經「縣政」階段，猶之乎欲學代數幾何微積分而不先弄清加、減、乘、除；也猶之乎欲寫動人的文藝作品，美術文字而不先從識字做起。我國古代「不經宰縣，不得為台郎」。「初改官必作令」。「刺史入為三公，郎官出為百里」。可見對於縣政工作之重視。我常這樣想：專員、民政廳長，一定要從做過縣長的人當中挑選；省主席、司長、部長之類，實在也都應當從專員民政廳長中挑選，纔合邏輯，纔合道理。不然，一個養尊處優的公子，怎麼能了解「民間疾苦」，無怪乎有「何不食肉糜」之奇論，假如不是一個來自民間而住慣洋樓，坐慣汽車，穿慣呢絨，吃慣山珍海味的大人先生，他怎麼會了解「破屋又遭連夜雨」！「草根樹皮澆普士」！「負米爬山腰腳酸」！「鶉衣百結不能補」的滋味？既不了解這些滋味，所施所為也就很難切合窮苦百姓的內心要求了！

基於這些觀點，所以我希望你能在最近做一做縣政實際工作。但一入宦海，却不可聽其自為浮沈！仍應一本過去的精神，繼續進修，努力爭取前進。你的外國語文基礎比較好，數理也稍有根柢，應準備在短短的兩三年之後，投考公費留學，去接觸一些世界的名流學者，向他們學習，在學術方面，再求深造！

現在因為你和另外幾位朋友來信，都要我供給一點做縣長的常識，我不得不把僅有的些微經驗寫點出來，告訴你們，至於「運斤之妙」，那只有「存乎一心」了。這裏分幾段談談：

## 一、到任以前

(甲)參考材料的搜集 理論乃政策之指導，書本是經驗的積累，縣政工作，包羅萬象，民政、財政、教育、建設、軍事、保安、地政、糧政、社會、衛生、農田水利、合作、度政、會計、統計、戶籍、田賦、人事、……無所不有。就是第一流的學者專家，有時也會對於他所致力的工作，感覺問題不易解決，不要說粗淺的人士！做縣長者，雖不能門門精通，至少基本常識，理論素養，能領導幹部，指示工作要點，纔可以應付裕如，措置適當。這些較專門的參考書籍，無法列舉，現在所提出的，只是一些就縣政而言縣政，範圍較狹的資料。除了「總理遺教」及「總裁言論」中對於地方自治的訓示，對於行政工作的教言，必須研讀外；就我所知，中政校以前出版的「縣政參考資料」兩厚冊，頗為完備。中政校編印「新政治」雜誌所輯的「新縣制」專號上中下三冊，對於縣政問題，討論也極為廣泛。行政院縣政計劃委員會李宗黃先生主編的「縣政計劃叢書」，也都是很好與指導。最近商務印書館出版，內政部編纂「地方自治業務參考叢書」(已出十五種)也是供參考之用。張遠謀先生編「新縣制之理論與實際」(正中出版)陳念中先生著「地方自治問述」，陳之邁先生著「中國政府」，(皆商務版)都是研究地方政府及地方自治的書籍。吳鼎昌先生的「花谿問筆」正續編(大公報館代售)尤能啟發智慧。至於經常討論這些問題的刊物，四川民應出版的「縣政」，和廣西民應出版的「廣西民政」，也不少寶貴的經驗，重要的見解，可供瀏覽之用。這些材料，以前我都買過看過，可惜大部都逃難丟了！而後幾種較像樣的著作，在南京或其他大都市都可以買到，也無需乎寄給你。能把上舉各書，看他一下，對於縣政的認識，一定幫助不少。而「五種遺規」中「從政遺規」，則更爲每日必讀之箴言。以上是些一般的論著，至於某一省特有



的環境，特有的問題，那要就當地書報刊物上去搜集，這裏無法妄擬了。

(乙)重要助手的準備 政治上軌道的國家，政務官與事務官的責任分得很清楚，人事制度也有「按步就班的常規可循，一個長官實在用不着什麼「班底」(班底問題：花翎開筆中曾有所論列)可是中國目前的縣政，不幸還沒有進步到這種地步！縣長對於一縣的政事，仍舊無異包辦制度，好像雜貨舖的老闆，一切都得問，一切都得管，一切都得負責。截至目前為止，絕沒有養成分層負責的習慣，因而極少數的重要「班底」，的確也不能不要。我本來主張絕對獨立人事制度，「選賢與能」，「天下爲公」，一個熟人都不要用。可是經驗證明，這理想目前還辦不到。有幾種原因：(第一)過去的社會積習不易改，縣府的職員，本來是替國家，替地方，替民衆作事的。可是一般人的腦筋，跟着什麼人，什麼人就是他的老闆，老闆一換，「一朝天子一朝臣」，上上下下都動搖了，就是勉強留下，灰心短氣，再也鼓不起興趣，因爲他不知道你什麼時候換他。其實像我們都是數千里調職，旅費這樣難籌，那裏能帶什麼人，可是一再向同事解釋，而他們總是不放心，可見社會積習之難改。又有些人簡直認爲前任的人替後任工作，是一種丟臉的事，雖失業也要走，你想這種心理錯誤不錯誤！(第二)年來地方公務人員，待遇太低，工作又繁重，而縣政各部門都需專材，如果不是從私交方面硬拉，他們是不肯白吃苦的。即令勉強找到人，也都是敷衍不肯賣力氣。(第三)若從不好的一方面說，有些事，如果不是自己十分相信的人去辦，萬一碰到狡詐者，那麼，他在外面偷吃了錢，反而害得你在背後落臭聲名！因爲有這些原因所以不得不預備極少數得力的助手。

普通一般人認爲必須帶的「班底」，至少是「秘書」「財料」「出納」「庶務」「監印」「收發」「警佐」等幾個人；我認爲如果財收公開，「財料」「出納」「庶務」都不必帶。但是「秘書

「警佐」（或得力的警長）「監印」「收發」是應該準備的。「祕書」等於「副縣長」，縣長不在家，一切都交給他，所以必須操守廉潔，忠實可靠的好朋友才行。至於「警佐」或得力的「警長」，則在地方不靖或患難發生的時候，要能出死力，方得有助。「收發」，「監印」，則為保持機密，不能不要。如果連這幾個得力的人都找不到，那麼，什麼事情都很吃力，而且不易辦好。由渝來桂，這兩年多，我就在受着這種痛苦，做了兩任，連親信的祕書都沒有，有時機要文件，都須自己起稿，自己繕發，實在太傷腦筋了！

上舉這幾個人，一般的德性，要「操守廉潔」，「忠實可靠」，而「祕書」更須法令熟習，具有現代眼光，可以協助擘畫；警佐或得力的警長，更要有點軍常識，必要時可以動匪可以捍衛，勇而有謀方好。孟子說湯之於伊尹，桓公之於管仲，都是學焉而後臣之，故不勞而王，不勞而霸，縣長之找祕書，最好請一位德性好學問好的前輩或先進，待以賓師之禮，遇事虛心討教纔好；不可只用「惟命是從」「唯唯諾諾」之輩，以防把自己養成一個「日空一切」驕滿不能進步的人！

至於其他各部門的人員，最好是採公開考試的方法去拔擢，而任用後切實予以保障。將來能做到縣長的去留，不影響縣府的人事，不影響縣政的進行，纔算上軌道。使縣長純處在主持政務的地位，變為政務官，而各科室則負責事務，不受政務官去留的影響，以打破過去「人事紛紜」！政務停滯」的壞習慣！

（丙）縣份地點之選擇，現在中國的官場，純以人力為轉移，如果沒有人力，分發的縣長，事前是很難有選擇縣份地點的機會的，假定有的話，我主張先從較小較偏的縣份做起，決不可選擇衝繁之地；一則因衝繁之地，土豪劣紳過多，難於應付，不能放手做事；二則浪費我們的時間，虛耗

我們的精神，使我們不能從事進修或研究。但交通太不便，財政太困難之縣，治安往往不好，建設也難著績效，也是令人頭痛的。故以較富庶較便利之縣份最爲適宜。

(丁)各廳處局之接頭。以上幾項都是沒有發表縣缺以前應有的準備；這一項則是發表以後應做的手續。縣份確定以後，接到正式派令，先當搜集那一縣的「縣志」「地圖」及「統計年鑑」等資料，以明瞭那一縣的土地，人口，物產，歷史沿革，地理環境，山川形勢，經濟文化，以及民情風俗交通等等，作初步之瞭解；如果省會住有那一縣的人士，也可以去訪問一下，以詢察該縣的真實問題及情況。第二步要分別向省主席各廳處局長以及軍管區司令，保安副司令，高等法院院長，首做檢察官等去拜會請訓，看看他們有什麼指示，重要的問題，要筆記下來，以便到縣辦理，特別重大事件，都要請示處理方針。其他應領的器材，應辦的手續，也可以順便向各廳處局接洽辦理。有些省份，縣長赴任以前，印有一「赴任須知」「赴任憑照」之類發給，那麼按圖索驥，更爲方便。有時主席及廳處長對於縣內的事情，往往沒有一「主任秘書」「主管科長」知道得詳細，所以也要和他們談談。至於省方黨團及議會的首長或地方名流，慣例上也多作一次拜訪，從廣泛的談話中，以期發現輿論對於該縣利弊的觀察。

(戊)接收日期的商洽。正式派令接到以後，一面向各方接頭，一面拍電或函詢舊任交接日期，請他肯切答覆，俾作具體決定，如期前往。中國官場的陋習很多，一遇移交，往往筆墨紙張，絲毫無存，所以接印以前，要買些收發文簿，公文紙張，筆墨印油之類，以免臨時沒有應用。而隨去少數幾個人的旅費伙食也要準備些。

## 二、接收之際

(甲)人事的晤洽 中國的社會，處處都講人事，古人說「政通人和」其實「人和」而後「政通」，爲了化阻力爲助力，初到任的縣長，地方士紳，當然要歡迎，藉此機會不管好壞，可以一律給他們面子。黨政民意機關的首長，都要晤談一下。尤其地方上有學問有德行的耆宿，不妨登門拜訪。至於酬酢，最初是免不了，但最好用新生活晚會等簡單聚餐方式，以節糜費，而崇儉約。

(乙)到職視事 普通接印的一天，往往都舉行宣誓就職典禮，一面呈報到差，一面佈告並連電誦職(俗例就職佈告多用紅紙繕貼)，遂即開始工作。對於縣府重要幕僚以及所屬各級機關負責人等都要召見詢問，並親自到辦公廳及各機關巡視。我們既帶的人很少，應誠懇勸導舊同事安心服務，以安定他們的情緒。至於告民衆書一類的東西，可用可不用。如果你對那一縣的利弊已經很清楚對於民衆所渴望解決的問題，已經很瞭解，那麼，藉此發表點你的施政方針，也很可以抓住民衆的信仰；如果只是隔靴搔癢，說些空洞的話，那就沒有什麼意義。

(丙)接收注意 接收時固然要按照公務員交代條例所規定的事項去接收(有些省分訂有新舊縣長交接辦法)，但特別應注意的除了一大印「官章」之外，最重要的是金錢，財物，糧穀，票照，槍彈，被服，人犯，器材，密電碼，圖籍卷宗等。在實行新縣制有了基礎的地方，交接比較容易，因爲現金都存在縣庫，會計室有完整的帳目，財料只簽發支付命令，縣府出納不過是管理零碎款項，糧穀有集中倉縣倉等保管，糧料也只是登登帳，交接起來比較容易得多；沒有實行新縣制的地方，四權不能獨立，恐怕比較麻煩。接收時經費款項以及財產，糧穀，槍彈，被服器材都要有四柱清冊，收款解款，開除報銷的東西，都要核對憑證，最好把前任的前任移交清冊，拿出來核對，當能清楚。財產器材要核對過去的財產目錄及原案，點驗實存的器物，如有損壞，應在底冊上註明

，由主辦移交者蓋章其上。槍彈被服，也需要一一點驗，槍彈更要經內行者看一看，以免其中有廢彈及零件不全之類。糧穀最好是盤倉，如果因為距離遠，不能立時盤倉，那麼，也要有人具了保管的切結隨案移交，纔可接收。現在交接，最麻煩的糧政，毛病最多的也是糧政，糧政財政能弄清楚，其他都好辦。在以前縣長兼理軍法的時候，人犯比較多，現在比較少些，但是也要注意點驗。密碼及重要檔案點收後，也要交可靠者妥為保管，不可疏忽。接收的方式，因為我們不多換人，最好是分層負責，由各部門主辦人自交自接縣長只總其成。譬如槍彈，如果是軍科保管的，交接清冊後面，接收人先由主辦的科員辦事員署名蓋章，再由軍科科長署名蓋章，最後由縣長署名蓋章。這樣他們都負責有責任。如果他們中途辭職，那麼，他們要點交繼任的人，會同呈報上來存案。如果繼任的人說裏面有問題，不肯接，那就要扣留原接收人，要他弄清楚再走。所以最好接收的時候，要有自己相信內行的人一同點驗，以免後來，麻煩。像槍彈糧穀等重要東西，最好交給縣府中本地有財產的職員負責保管，這樣他既不能逃跑，來移交也省很多問題。一切交接清冊，雖由主管科室負責，仍要自己切實看看，不可馬虎。因為如果接收的時候草率，忽略了問題，將來是交不出去的。每件公事，點清楚了附件，其中沒有問題，纔可辦稿咨復。全部清楚了，纔可以具結報。如果接收發生重大問題，應即拍電請示，或請監證委員解決。有人主張，交接的時候，把清冊造好以後，集合新舊縣長監證委員及主管科室負責人於一堂盤點清算，以求迅速，也是一種好方法。有重大問題時，必報省府及專署核示，再行出結，不可太迫促，以防忙裏有錯。至於舊有人員的好壞，如果前任是個誠懇的人，可以請他詳細談談；如果他不肯說，那麼要從其他方面或職員個別談話中去找尋材料，慢慢從事訓練使之健全。

（未完）



# 考試及格人員自我介紹

## 紹 承 父 業 博 一 第

嚴 賡 雪

——為紀念先父紀堃公作——

予之參加高等考試純係遵奉 嚴命，迄今回首前塵，已及十載，當時雖作博一第，以慰高堂，然而光陰虛擲仍不能娛 先嚴蔗境於生前，握管神愉，能毋隕涕！



先嚴諱鴻儀字紀堃生於清光緒七年歲次辛巳，成長於小康之家，幼攻詩書，以進身科舉為志，清光緒二十七年歲次辛丑以道試案元入泮，并以經古文於吳縣等九縣中以第一名入選，嗣後兩度秋闈，雖曾荐卷，卒未中式，不久清廷變法，科舉廢止，先嚴素以金馬玉堂中人物自負，一旦改弦更張，總仍期俟正途進身，孰知時代更易，竟以一衿終其身耶。

在苒光陰，逾四十年，先嚴始終以詩酒嘯傲，絕意仕途，每謂人曰：「本人於今生，已不作他想，即有前途，亦擬留待子孫，詩文翰墨，僅供個人賞心娛目之計，雅不願浪得浮名也，」然於文才，仍極自負，尤於兩次秋闈，未中程式，仍耿耿然未能已於懷也。嘗作自嘲詩曰：

少小困場屋，亦復十年讀，讀書亦奚為？空負便便腹！垂老愈衰頹，曹交惟食粟，只餘一枝筆

·尚未十分禿！

後於貢院號中題壁一律曰

棘院深深付劫灰，猶留一二傍山隈。東西號舍光千丈，明遠樓頭月幾回。勝敗固然尋常事，升沈總是不凡才！嗟予兩度風塵客，曾與羣雄苦戰來。

細誦兩詩，當知先嚴雖事隔三十載，仍拳拳不能忘情於少年時功名之得失也。

輔 導 通 訊

民國二十四年冬，考試院舉辦第三屆高等文官考試於首都，而建設人員考試則以是屆爲首創。家兄一士以畢業多年，執教中大，雅不願與後進者爭一日之短長，時予方在前一年畢業於國立浙江大學之農學院，先嚴以科舉絕響已久，本人既不復能以科舉進身，深願子弟中能以考試入仕，庶幾能遂其未遂之志，爰促予應試，予則以是年英庚款清華庚款等留學考試，均無予所欲試之科目，遇此機會，亦擬作囊錐穎脫之圖，遂欣然從之，先嚴聞予之能從其志也，樂甚，先一月首京，與家兄同寓中央大學之教習房，詩酒流連，以待予至，以觀予成。時予方執教杭州安定中學，不克早日來京，從事準備，迨試期將屆，卽囊卷入都，同處一寓，蓋取其與考試院密邇，復能叨父兄督促之功也。憶當時家兄曾贈予詩曰：

仲氏擅吹簫，江湖繫夢思，錢塘五載久，京洛一朝馳，詞藻聯蘇轍，功名讓宋祁，會當臚唱後，重與細論詩。

先嚴卽席步韻曰：

伯仲合燠篋，無勞兩地思，客窗共甘苦，王路任驅馳，猶有閒情賦，先投得意詩，會須各努力，名字重郊祁。

予則以試期已迫，不能一和原韻，至今仍以爲憾！迨開試第一日，先嚴偕家兄親送予入場，即順道往鷄鳴寺品茗，一杯在手，思慮萬千，卽成二律：

同上豁蒙樓，重看小五洲，山遊逾十度，雲氣冷三秋。塔影如迎送，鐘聲答唱酬，可知棘闈裏，枵腹正窮搜。

獨上景陽樓，羣英眼底收，紛來高考院，如步小瀛洲。才識中西貫，經綸仕學優，龍文扛健筆，若箇占先籌？

予以粗率性成，爲先嚴所深誡，恐予之因此而誤事也，故凡予應考填層必代予留意，每睡必叮囑曰：錢開準否？清晨必喚予起，每入場必詢曰：准考證遺忘否？凡此種種當時口雖曰唯，中心不無笑老人之嘵嘵，嗚呼！而今思之，此豈老人之嘵嘵耶？實亦愛子情深求名心切之表示也。今而後欲求其再事嘵嘵，已不可得矣。迨三試試畢發榜，先嚴已返吳江故里，予亦寒假旋歸，執手相看，欣然而詢曰：果然占先籌耶？蓋予倖以優等中選也，此音此語如昨日耳！

此後未及二年，日虜入寇，予隨部倉卒西遷，先嚴留滬上，繼移姑蘇，音聞不通，經濟拔絕。而予亦流離港緬，轉川黔者凡八年，迨勝利歸鄉，先繼祖母已三日前謝世，先嚴亦老態畢呈，聞予之歸也，破涕相看，殷殷以弟兄室家情形相詢，蓋予兄仍留滬，予弟秉淳遠涉美洲而予之妻子兒女仍留渝都也。方期此後歲月，可稍事安定，雖不足以言娛一老之蔗境，然而晨昏定省，或可稍敘天倫，初不料不及一年，先嚴以積弱不起，竟於民國卅五年十一月七日寅時壽終於姑蘇，萬次享壽六十六齡，嗚呼傷哉！適三屆高考迄今春秋十易，徵集傳記以留紀念，而予則以苦次昏迷，既遭風木之悲，益增蓼莪之痛，回憶應考情況，恍在目前，而謦欬不聞，音容杳然，臨文隕涕，其能已乎！



# 中秋夜行戈壁灘

董正鈞



我於民國三十年在國立西北農學院畢業，次年高考及格後，分發農林部，做調查研究工作。蒐集整理我國農業資料，深感於有關資料之殘缺，紊亂，究竟各地農業自然環境若何，各類農業之生產加工運銷及消費等數量若干，殊少完整正確之研究報告。致建設計劃無所依據。因欲完成此一重大工作，即以研究「中國農業地理」為主題。又以西北為建國其地，朝野人民急欲確知西北詳情，而此項資料則又奇少，遂決定先

由國人最注意而資料最少的新疆開始。由同事四人之協助進行，蒐集資料，參考主要圖書凡一百餘種，經兩年之努力，始於渝郊荒山古廟之中，桐燈光下，草成「新疆農業」之書，約二十萬言，附表六十餘幀，圖三十餘幅。緣在平頭資料奇少，深知疏漏之處甚多，乃分送部內專家校閱指正，初稿始定，嗣於民國三十三年又奉部令參加甯夏農業調查團。赴甯夏調查，更轉道甘肅河西，出酒泉，北入額濟納旗，穿沙漠戈壁千餘里，或日行百餘里只得一餐，或連行數日不見人煙，當巡視延海濱之際，適值中秋，皓月之下，跨駝長征，或穿森林草原，或越沙漠戈壁，黑水森森，鴉雁翩翩，觸景生情，倍增遊子之感。瞭望塞外平廣無垠，極盡雄偉壯闊之勢，有吞沙漠，平山岳，龍駝北上之志，乃仰天高歌，成一中秋夜行戈壁灘一一首。旋復轉甯夏省垣整理資料。三十四年初抵滬，寫居延海一書，約十餘萬言，將額濟納旗情形向國人作一系統之全面報告。復將甯夏調查團同人之報

告整編成一「寧夏農業」一書，都二十餘萬言。詳述寧夏農業情形。並修訂「新疆農業」，工作告一段落。特將中秋夜行戈壁灘一首附誌於後：

天漠漠兮地接天，戈壁風勁沙飛旋，居延海上少人煙，相隨惟有月娟娟。沙映月兮月映沙，沙月相映浩無邊。攬轡回顧百感增，塞外風霜中秋天。

遙想今宵開家宴，月餅美酒迭相荐；骨肉團坐樂融融，入月團圓同堪羨。沙漠舟上夜氣寒，黑水奔流如激箭，鴻雁嗷嗷急歸程，天鵝翩翩起四面。蕭蕭蘆葦入望迷，紅柳胡楊闊無邊。沙山高聳勢崔嵬，戈壁磔冷若冰鑽，歸程屈指萬里遙，白髮倚闌盼應倦。知否天下遊子身，今夕正寄青山句。

青山頭上風蕭蕭，番裝土人腰懸刀。風呼水吼驚羣牧，一日數過蒙古包。奶子皮，奶子酒，奶茶藏粍調酥酪，手抓羊肉風味饒。主人多情無虛矯。舉杯笑飲佐高歌，腥羶染指脂染袍，醉飽仍復上征途，跨駝運行不謝接。似此風義良足多，身不躬親孰能曉。願留姓字黑水頭，驗取他年雪泥之鴻爪。

## 軍 郵 生 活 之 回 憶

陶啓沃



我原是研究地政，民國廿四年離開學校，却並沒有辦地政工作，而考入郵局服務，郵政職業之安定穩固，爲人羨稱，然而假是整個國家不安定，任何穩固的位置，也決無法保障，我在浙江郵區工作只有一年，到二十五年年底，日本繼塘沽協定，何梅協定之後，着着進逼，政府不得已，採一面交涉，一面抵抗方針，因有廬山訓練，二十六年初交通部奉密令保送路，電，郵，航，四門類從業員二百人赴廬山，受「後方勤

務」訓練，以爲將來辦理軍事交通的幹部，我是郵政方面參加的一個。

廬山旖旎風光，沖不散那時日益緊張的軍政局勢，六個月畢業下山，過京返杭，行裝甫卸，廬溝橋砲聲已起，跟着接到後方勤務部徵調命令，我當時奉派駐滄州，辦理津浦北段軍郵事務，在八月三十一日趕到任次，我們的任務是整理郵路，充實局所，儲備票款搶運郵件以加強軍事郵遞，配合軍方需要爲目的。當敵人席捲南下，滄州失陷，津浦線上泊頭連鎮撤退之際，我因爲夜間配合部隊行動墮馬受傷，經人救起，到青島調養二個月方愈，以後又折返濟南，辦理山東方面軍郵事務。

山東戰區因爲當時韓復榘的情形特殊，無大戰役，我得好整以暇的暢游泰山，曲阜，以及兗（州）濟寧（臨）城（莊）地區。我對這齊魯故國，印象非常好，非常留戀；然並不能因而停住我的足跡，二十七年初，敵人強渡黃河，便奉令由魯西入豫，此後便在河南工作。

是年整個于役中原，有一件事情是值得記的，原來那時候北戰場的士兵，大都是冀察平津籍和關東籍，蘆溝戰起，爲適應戰略計，我軍步步撤退，故鄉淪陷，瞬且一年，這批燕趙慷慨悲歌之士，他們知道愛國重於愛鄉，轉戰移動，並不留戀家園，可是分別久了，誰也想和家中一通消息，原來後方自由區寄往淪陷區的信件，內容只說家常，不提軍國大事，這種信經過軍郵努力，終可轉到；但淪陷區寄來的信，却大成問題。原因是收信士兵混屬部隊如果不寫明，郵局便無法投遞，如果寫明，必爲敵僞檢扣，士兵只能寫信去，不能接到回信，其情緒上的苦悶，可想而知。後來我便想出辦法，試用師部軍郵傳遞員私人名義轉信。譬如士兵傳通屬於第一師，駐新鄭，師部與郵局聯絡的軍郵傳遞員是周昌，傳的家屬住在天津，寄信時，只寫新鄭通局探轉周昌轉傳通，信內容當然不談國事，這種信經過軍郵努力，一樣可以偷渡敵人警戒線，轉達後方。新鄭郵局收到信件，立即

查明周昌代表之部隊番號，將信轉發，周昌領了回去，再查明傳通係屬何旅何團何營士兵轉轍發下，時間雖慢收到却可保險；假使師部移動，原駐地郵局一面妥為登記，一面將相關軍郵傳遞員名單，抄送新駐地郵局傳通家裏，即使不曉得部隊移動，信仍寄新鄭，郵局自可查明登記冊，把周昌代轉的信，送往新駐地郵局，層層轉發，百無一失。這辦法先在河南試行，北戰場的士兵，便把他們收信地址及轉信人名字，通知家中，連絡就告恢復。此種方法，本來是很原始而笨拙的，二十九年以後。特種代表信箱辦法施行，便告廢止，然在二十七八兩年當中，各原籍淪陷的將士，接得一年來斷絕的家書確是一種安慰，相反的，我們可以推測到留在淪陷區的白髮紅顏，曉得他們的兒子或丈夫在後方作戰，國家待遇他們很好，而且能時通魚雁，又是多麼歡喜？我相信這幾個措施，對於羈縻陷區人心，激厲士兵的殺敵心理，是有着相當的效果。

武漢棄守，我到長沙，辦理粵漢路同濟湖（洞庭）方面軍郵事務，是年十月，長沙大火，幾乎葬身火窟，迄今思之，猶有餘怖，然而我也覺得幸運，在這抗戰大時代中，除了陣地戰，迂迴戰，消耗戰，都曾經歷過以外，在鄭州曾遇着水戰，此回又遇着火戰，亦人生難逢之事，嘗盡可歌可泣的滋味了。從此以後，戰事轉入後期，漸形膠着。我在湖南半年多，跋涉湘、資、沅、澧間，湘西的風景是夠美的，這山河毓秀，人傑地靈的地方，有一個值得記載的遭遇，我曾陶醉於一位小姐，是益陽人，她聰明、熱情、勇敢、了解我；而且相貌端莊，淡粧素抹，望之只覺清秀之氣逼人，使人愛慕之心，油然而生。我們友誼進展得很快，「紅袖添香夜讀書」，湘女多情，朝夕相聚，這時的生活，真夠快樂，可是天下有情人，不一定能成爲佳偶！二十九年秋，南疆多事，我又奉命到雲南，籌備十三軍郵總段事務，跋涉滇緬道上，橫斷山脈間。雖窮山惡水，萬里迢迢，阻不斷我們通

信的聯繫，後因高考及格，折回川中受訓，方冀易有聚會的機會，乃值常德會戰，益陽桃源，盡成戰區，烽烟遍地，據說她全家沖散，從此音訊斷絕，芳踪杳渺，受訓後？我依舊僕僕西南，每值巫山朝霞，巴山夜雨，更增思慕，迄今猶懸念「伊人」，願她健在人間！

在抗戰期間，我個人因為奔馳南北西東，名山大川登臨不少，雖歷盡艱難，然學識經驗不無稍進；我對於土地問題財政經濟以及中央與地方政治制度略有所見，先後發表於南京中央日報，上海申報，重慶大公報各報，有一部分意見，曾蒙二中全會及憲草審議會採納△關於儒家和釋家的哲學，亦曾涉獵，我覺得佛家的「普渡眾生」墨家的「兼善天下」，儒家的「捨身取義，殺身成仁」，釋家的「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都具有同一的積極態度，並同以犧牲小我，成全大我為最後目的。今日的政治家和政黨均應學習這種精神，惟終究因東奔西走，生活不定，六七年中沒有應用過外國文，逆水行舟，不進則退，自覺十分生疏，現在公餘讀書，除了研究哲學以外，正讀一點英文，並學一點最簡單的法文，希望明年能夠獲有機緣出國一行。

近幾年來，服務社會，酒量頗有進步，在我學會「酒」的過程中，我非常同情那些「杜康之徒」，一杯在手，薄醉以後，乾坤自大，確實可以拋却萬種愁緒，忘記一切可憎的「眾生相」求得短時的安慰。我敢斷言，好酒的人，不管他們陶醉以後，面上表現的是笑容，是哭聲，十個倒有九個，在他們的內心深處，是蘊藏着無限底痛苦的。

人到「而立」，可以說是生命底另一個階段，虛度三十一年，回首前塵，瞻望來茲，在這茫茫紅塵裏，愈覺自己渺小，然而易卦說：「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縱使渺小如螞蟻，祇要在前進，雖然他爬了一輩子，遠及不上老虎跳一步來得遠，可是從整個宇宙觀察，他們都是在「動」真正遠近距離又有多少呢？



# 答 問 選 輯

詢問者：余和順

某縣司法處之偵查案件，例由審判官代理縣長執行檢察官職務。對某甲告訴某乙傷害毀損一案，由審判官某丙內驗明傷痕，實地勘明毀損形跡後，出票傳被告某乙於某日到庭偵訊，此項傳票亦係審判官某丙內以代檢察官名義蓋章。屆時被告到庭應訊，突換審判官某丁出庭，進行審判程序，且拒絕某乙傳證要求，即日宣告辯論終結，越二日即宣示判決，為科刑之判決。被告對此項判決，除採證法則外，以程序違法為要大理由，且粘偵訊傳票為證。按偵查固無必須傳訊被告之明文，但既已出票傳被告到庭偵訊，而屆期忽易員審理，是偵查未經開始，可以概見。設卷內並無移送片，且無足認為業已起訴之記載，則依院字第一八五一號解釋，二審法院可不經言詞辯論撤銷原判，諭知不予受理。但卷內若已附審判官某丙內以縣長名義填送之移送片，則二審法院對此項案件，究應為若何之判決？查審判期日應傳喚被告，且應於相當時期送達傳票，此在刑事訴訟法定有明文（二五〇及二五一條）今被告某乙所奉之傳票為偵訊傳票，而非審理傳票，故未邀同有利於己之證人到庭。凡此措施，均與刑事訴訟法第二條有違。若因有移送片之故而仍就實體上裁判，對原審違法之點，未免毫無表示，雖已錯誤而不知改正。對被告即上訴人亦不足以資折服。請問於此場合，二審究應為若

何之判決，方可兼顧程序與實體兩部份。（被告主張傷乃自傷，物係自毀，今括實體法於不論，但解決未經開始偵查即行判決之部份）請即轉請輔導委員解答為禱。

解答者：謝輔導委員冠生

查暫代檢察官職務內驗明傷痕勘查毀損形迹，以及勘驗時訊問被害人或在場人證，均係對於犯罪證據實施偵察，自不能謂為偵查尚未開始。檢察原屬一體，兼代檢察官之縣長接辦該案，如認罪證已明，縱未訊問被告，逕行起訴，亦非違法。又傷害罪（刑法第二七七條第一項）及通常毀損罪（刑法第三五二條第三五四條）均屬於刑法第六十一條之範圍，依刑事訴訟法第二五一條但書傳訊原無預留相當時期之必要，其內偵查時曾經傳案被告業已到場，即省略再傳手續，開庭審理，併認被告所舉證人，無傳訊必要，辯論終結，定期宣判，亦未為不可。因傳訊本為通知被告到庭之手續，被告已到場，自無再傳必要。到場辯論，被告又未拒絕應審，自可照常審判。至當事人請求調查證據之應否准許，法院固有自由裁量之權也。（參照刑事訴訟法第二七九條）第二審對於此種上訴，當然為實體上之裁判，不發生其他問題。

三十六年一月十五日

考試及格人員新著推介

- |      |         |           |              |
|------|---------|-----------|--------------|
| 鄧充問  | 中國憲法論   | 三十六年三月初版  | 長沙忠文書局       |
| 黃 豪  | 中國地方行政  | 三十一年十一月初版 | 貴陽文通書局       |
| 姚柏春譯 | 英國的教育   | 三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 正中書局         |
| 余和順  | 法律常識第一集 |           | 湖南新化余和順律師事務所 |



院 令 選 載

國民政府考試院訓令

人輔字第三四七號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

月 日

考選委員會  
令 銓敘部

查本年高等考試及格人員縣長挑選之定年挑選與考後挑選同時舉行一案，前經令知該部會並飭派員會商籌備，嗣據會商擬定應行籌備事項，提經本院第一五一次院務會議決議：

- (一) 挑取名額以五十名為度。
- (二) 體格檢查應切實從嚴。擬訂標準，使各應挑之人員先行就所在地之公立醫院檢查，來京報到後，再行復驗。

- (三) 邊遠省區應挑人員，得比照從寬錄取辦法辦理。
  - (四) 縣長挑取人員，一律參照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第五兩項辦理。
  - (五) 挑選委員會秘書處應於挑選前一月組設。
- 等語記錄在卷。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部知照，併仰就主管範圍準備進行為要。此令。



國民政府考試院電

河南省政府劉主席  
安徽省政府李主席  
四川省政府張主席

鑒：縣長挑選合格分發該省政府以縣長任用各員，仰依法儘先任用。在候缺期

間，并仰酌派職務，照規定支薪具報。考試院(36)子灰  
印

致各通訊員通函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十三日  
京處輔字第一〇三九號

逕啓者：查本院爲鼓勵考試及格人員進修起見，業將三十六年度著作獎金預算，增列爲壹千萬元，并經上屆著作審查委員會議決定，送審著作以最近五年內完成者爲限。至本屆著作收件日期，仍訂於本年六月底截止。除已將以上各項刊載第十二期輔導通訊外，用再函達，即希查照轉知各同志按期將著作送院審查爲荷！

復隋兆新同志函

京處輔字第九四〇號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八日

逕復者：一月二十七日函呈調查表暨報告自傳各一篇均閱悉。同志幼年失學習商，不爲環境所困，在不准讀書閱報之舖規下，乘夜深人靜之時，閱讀寫作，困勉自學，得有今日之成就，誠非偶然，出仕後勤奮機敏，自強不息，時時以現代優良法官與標準官吏自許，固屬可嘉，惟字裏行間，處處流露自大之心，似尙欠涵養，務希謙虛爲懷，忠心努力於現職，達成保障人權之任務，豐富之才華，不一定待出宰縣政而始能發揮，更不可以執行法律爲無意義。所謂指示將來究以司法爲終

身職業，抑從事行政一節，應就本人個性，志趣及環境而定。既經司法官考試及格原則上自應以司法官為終身職業，如果個性宜於行政工作，俟將來相機轉任可也。至三十三年第二次高考司法官考試及格人員，業經本院本年元月十三日核准先行任用，現正由銓敘部辦理分發矣。特此函復，併希查照為荷！

### 復何昭瑞同志函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八日  
京處輔字第九四一號

逕復者：本年元月二十七日函呈暨自傳均閱悉。待人以誠，處事以慎，刻苦耐勞，實事求是，原為立身處世進德修業之準繩。同志拳拳服膺，鍥而不舍。自以為「余之有今日者以此」，固有自知之明；但謂為「然余之僅有今日者，亦以此也」。則須重行考慮。方今世風日下，善於奔競取巧者，固可左右逢源；然挽回狂瀾，正有待於忠貞篤實之士。如能一本初衷，樹立風氣，將來之貢獻自無限量，尚希勉之！現輔導通訊已出至第十一期，如有缺漏，希即將所缺期數函告，以便補寄。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併盼送處為荷。

### 復李炳僑同志函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一日  
人輔字第五四三號

前據同志呈送建議書，為條陳改進考銓制度意見，請予鑒核等情，經由本院分別飭據銓敘部及考選委員會先後核議具復到院。茲綜合部會意見，分別核復如后：（一）所請厲行考試制度，分期分區迅速舉行各種考試，取才尺度務求其寬，考試區域，務求其廣一節，本院現以考試及格人數，與全國公務員數額，相差甚鉅，將來憲法實施後，各級公務人員，非經考試及格者不得任用。正籌

劃廣設試區，加緊舉辦各項考試，以應需要。至錄取標準，亦決定質量兼顧，藉廣登庸。(二)關於舉辦現任公務員銓定資格考試一節，查屬負升委任職及委任職人員升荐任職，將來應經升等考試。在憲法實施前，經銓敘合格人員，即已銓定資格，應仍准繼續留用。而銓敘不合格人員，亦已議定舉行甄別考試，以資救濟。其詳細辦法，現正規劃中。(三)公務員之任用，應以考試及格人員為限一節，本院現已議定公務員之任用，以考試及格暨在憲法施行前銓敘合格者為限。憲法實施後，自應恪遵辦理。(四)關於考試及格人員為國家終身事務官，樹立公務員保障制度，考績制度，及年功加俸制度一節。查公務員保障法正在擬議，攷績制度及年功加俸制度推行已久，成效亦著。最近擬訂之考績法及俸級法，規定尤詳。一俟完成立法程序，必較現制收效益宏。(五)關於加強考試及格人員之輔導與考核工作一節，本院前已訂定考試及格人員輔導計劃，於人事處設有輔導科主持其事。嗣為加強輔導工作，發揮輔導作用，復設置輔導委員會，分別聘請輔導委員，對考試及格人員就業及進修各問題隨時予以輔導與指示。至考試及格人員之考核，除由本院隨時調查考察外，其工作成績之考核，則依照現行公務員考績考成法規辦理。由銓敘部將考績考成結果報院備核。特此函達，併希查照。

求 才

機關性質	名 義	人 數	要 求 條 件	待 遇	工 作 地 點
某 部	薦任科員	一	高會計或財務人員 考試及格而有經驗	荐任	南 京
某 部	科 員	一	普會計人員	委任	南 京
山東省政府	普通行政	四	高考及格熟悉山東 地方情形魯籍者尤 佳		
	土地行政	四			
	社會行政	二			濟 南



# 考銓行政要聞

## 一 出國考察團首途

本院派員出國考察，已誌本刊拾壹期。出國考察團由本院參事范揚任團長，政選委員會委員張忠道、銓敘部參事龔祥瑞分任副團長。原由本院會部職員中選派之吳浴文、陳念中二人，因故不能出國，改派謝振民、趙汝言二人補充。又就高致及格人員中選取之張雄武、徐昭、李光震等，或因致取公費留學，或已出任外交官，經就前次致詢成績次優人員中選取張雄飛、倪有祥二人遞補。該團首批人員范揚、龔祥瑞、趙汝言、盛振溯、周萃農、胡汝楫、馬肇椿、謝華清等八人，由范團長率領，業於三月六日搭戈登將軍號首途赴美。二批人員張忠道、謝振民、張雄飛、倪有祥等四人，將由張副團長忠道率領於四月中成行。該團除考察英美法等友邦之政銓制度外，並負有宣揚我國現行政銓制度之任務。預計八個月後方可返國。

## 二 考選行政概況

政選行政概況，業經陸續詳載於各期通訊中，茲續將三十六年度，一至三月份舉辦之各項政試情形據述如後：

### 一、公職候選人考試

甲、接辦省級檢覈業務：

自去年六月分區先後成立政銓處，本會經即規定各省政府，於省參議會第一屆選舉完竣後，應即將原辦理之省縣公職候選人檢覈工作，移交各該主管政銓處接辦。計截至本年三月底，接收完竣。已據報者：有甘肅，浙江，湖南，湖北，四川，河南，陝西，雲南，貴州等九省。其餘各省亦正陸續接收中。

乙、檢覈案件之處理：

本期收到聲請檢覈及認定案件共計二一三，一八六人，連前合計一，六九六，四三三人，經檢覈及認定及格者，計甲種公職候選人三七，七〇一人，乙種公職候選人一四二，四五七人，連前合計甲種公職候選人三六四，五一二人，乙種公職候選人八一，二八三，七二九人。

，兩種共計一、六四八、二四一人。餘陸續積極辦理中

### 二、任命人員考試

甲、高等考試：

(一) 三十四年高等考試再試，前於三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南京中央政治學校舉行竣事，本年一月七日榜示及格者一二三名。

(二) 三十五年高等考試初試，除外交官領事官一類初試筆試成績較優人員十五名，應俟定期舉行口試完竣後再另榜示外，其餘各類於本年二月二十七日榜示，及格者共計二六五名。

(三) 三十六年第一次司法人員考試，高等考試司法官考試初試，定於本年五月二十日起，分在南京，重

慶，上海，北平，武昌，成都，洛陽，安慶，杭州，廣州，昆明，長沙，太原，桂林，西安，蘭州，台北，濟南，瀋陽等十九試區同時舉行。

乙、普通考試：

(一) 中央普通考試：

(子) 三十六年首都普通考試，定於本年五月二十日起，在南京舉行，計有普通行政，經濟行政，財務行政，會計，審計，統計及建設人員等六類。(丑) 三十六年第一次司法人員考試普通考試，與是項考試之高等考試同時同地舉行。

(二) 各省市普通考試：據續報辦理情形，及考試結果者如左表：

考 試 名 稱	舉 行 日 期	舉 行 地 點	及 格 人 數
江西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會計審計人員考試初試	三十五年十一月一日		二五人
甘肅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乙級會計人員考試初試	三十五年八月七日起	蘭州	五八人
甘肅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戶政人員考試初試	三十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蘭州	二三人
甘肅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戶政人員考試再試	三十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蘭州	二一人
河南省三十六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甲級財務行政人員考試初試	三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開封	

甘肅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戶政人員考試初試

三十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蘭州 二二人

甘肅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戶政人員考試再試

三十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蘭州 二一人

河南省三十六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甲級財政行政人員考試初試

三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開封

河南省三十六年普通考試縣行政人員考試甲級財政行政人員考試初試

三十六年二月十八日起

北平

河北省三十六年普通考試縣行政人員土地行政人員等三類考試初試

三十六年三月十日起

北平

廣西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普通行政等五類考試

三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桂林 三〇人

江蘇省三十五年第二次普通考試縣各級幹部人員乙級財政行政人員考試

三十五年十一月三日

鎮江 五八人

江蘇省三十五年普通考試會計人員臨時考試再試

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鎮江 二四人

丙、縣長考試：是項考試下期辦理情形如左表：

省別 考試日期 考試地點

辦

理

情

形

廣東 四月一日 廣州

考試日期及地點，均已呈准由該省政府就近公告，典試委員長，典試委員，監試委員，試務處處長，主任秘書，秘書，科長等經已呈奉令派。

山西 四月十五日 太原

同

右

西康 四月廿九日 康定

同

右

福建 十月一日 福州

已呈准備案，准由該省政府就近公告舉行。

右

陝西 七月七日 西安

同

右

貴州 九月一日 貴陽

同

右

丁、特種考試：是項考試，本期據續報，考試結果者，計有交通人員等類，及格者共計六五名。

呈奉令派主任委員者，計有首都，安東，湖北，陝西

戊、檢定考試：是項考試，本期已呈准備案，并

，甘肅，遼寧，四川，甯夏，福建，重慶，山西等十一省市。

己、獎學考試：第七屆全國警察學術考課，及第三屆公務員學術文考課，現正積極辦理中。

### 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甲、各類考試之試驗：(一)律師考試：三十五年臨時高等考試，台灣省律師考試，於三十五年十一月一日在台北舉行，試卷現正評閱中。(二)中醫師考試：三十五年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於三十五年十一月一日

起分在南京等十四試區同時舉行，現正核算分數中。(三)工業技師及醫事人員改試：三十五年舉行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工業技師及醫事人員之試驗，於本年二月二十七日榜示，及格者工業技師共計九九名。醫事人員共計三〇名。(四)派遣國外實習農工礦業技術人員考試：三十三年舉行之派遣國外實習農工礦業技術人員改試，錄取人員赴美實習者四六名，業已歸國經審查實習成績認為優良，依該項改試辦法之規定，應准取得高收及資格，改選委員會已于公告，并請發證書。乙、各類考試之檢覈：本期辦理檢覈情形如左表：

類別	應檢覈人數	及格數	不及格數	不予檢覈及退件人數	待辦數
律師	一、六三三	一、四八一	六九	四一	四二
會計師	一、一三三	七七二	二〇二	一八	一四一
中醫師	一七、六五八	五、八〇八	一、四二四	一、四三八	八、九八八
農業技師	一四八	一一六	二一	五	六
工業技師	二、一二七	一、六六九	二六七	四七	一四四
礦業技師	五七	五〇	三	三	一
醫事人員	六、〇一六	三、六九七	一、四六五	五八	七九六

### 三、銓敘行政概況

#### 一、分發三十四年高考及格人員

查三十四年高等考試再試及格人員計共一二三名，除准予保留分發者外，應予分發之銓定字等九十八員，已據所填繳之分發聲請書，及呈驗之經歷證件，并依照高等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規程第三四各條之規定，擬具分發機關員名冊，於元月十七日呈請考試院核轉國民政府核准令遵。

#### 二、分發考後挑選挑取人員

查高等考試及格人員縣長挑選第三次考後挑選及格人員，計徐貴等十五名，除保留分發者三名外，其餘十二名已按其成績志願依法分別擬具分發省份名額，於元月十七日將定項分發省份，姓名冊呈請考試院核轉國民政府核定令遵。

#### 三、救濟不合格人員年資：

抗戰期間，在職多年之公務員，因不合法定資格而未送審者甚多，念其勞苦忠貞，似應予以救濟。鑒於部擬將此項人員之現職年資，作為曾任年資，俾

可計算年資，合法任用。呈經 考試院決定，凡抗戰期內在各機關服務，現尙在職，送請銓敘遇有未盡合法定資格人員，於三十六年底以前送審者，准以三十五年底以前之現任年資作為曾任年資，適用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之規定，業已分行各機關及各考銓處知照，獲救濟者自屬不少，亦任用從寬之意也。

#### 四、舉行人事管理人員會報：

第十八次人事會報，於元月八日舉行，到各機關人事主管人員三十七單位，由賈部長主持，檢討重點，在嚴格執行公務員平時考核與年終考績考成，并經賈部長提示四項：（一）澈底檢討三十五年度工作之利弊得失，以求改進，更應詳慎研究本年度工作之策畫，配合憲法之實施。（二）憲政即將實施，今後公務員非經考試銓敘合格，不得任用，希迅速辦理公務員送審。（三）憲政實施以後，百政皆準於法，人事制度推行自然無阻，不在此過渡時期，人事管理尙難達到理想要求，希望仍本一貫優秀任之精神，循序漸進，健全管理。（四）慎考



後，由最高法院田主任提出計算公務員退休年齡，應如何求其實在與改進案，經銓敘部王次長指示計算年齡，可照初次冊登有案者為根據，至於詳細辦法交獎勵登記兩司研擬。

第十九次人事會報，於二月一日舉行，各機關人事主管人員出席者四十二單位，仍由銓敘部賈部長主持，檢討及研究範圍；(一)人事行政及業務之利弊得失。(二)過去法令已否實行之原因及改進辦法。(三)人事制度依據憲法應有之改革。(四)配合憲法應修訂之法規原則，應詳加研究。

### 五、舉辦人事管理人員訓練：

第九期人事管理人員訓練班，原定於三十四年九月開訓，嗣以抗戰勝利，復員還鄉關係，暫緩調集

，迨三十五年年底，以中央各機關復員還鄉，大批告竣，遂繼續舉辦，由本院行文調訓，於本年元月十九日開學，二月二十三日畢業，共計畢業學員三〇七人，內黨方九人，軍方五人，政方二九三人，畢業後均各回原機關服務。

### 七、舉行軍政銓敘工作檢討會議：

銓敘部奉主席蔣元月十八日手諭，舉行軍政銓敘工作檢討會議，經即會同國防部積極籌備，分別擬定提案及報告，於二月二十六日開幕，二十八日閉幕，共議決提案十一起，臨時動議二起，或屬特別重要問題，或係整個改進方案。關於工作報告，亦分別詳密討論，獲有結果。至上年檢討會議決議實施情形，併經提出覆檢，其已辦理尚未完成，或由於外在原因尙未能推動者，亦均研訂繼續進行方針，以利實施。

### 本院講習班

本院開辦講習班，已誌本刊創刊號。這都後特聯合考選委員會銓敘部共同辦理。業經院會部分別派定劉光華、胡慶啓、許開淵、李光宇、陳昭華、王惠中、李福星、胡瑞昌等組織班務委員會，會商決定本期先行開辦國文、英文、政治學、經濟學、法學通論及國術等七科，其中英文一科依大學及高中程度分甲乙組，除本院會部職員及其眷屬得報名參加外，附近各機關考試及格人員亦得向輔導科報名參加。



# 考 政 學 會 集 錦

## 一 籌建會所

中國考政學會成立，迄今已十有三年。因種種關係，迄未能建築固定會所。現以會務日繁，會員日衆，各地來京會員，深以無駐足之所爲苦，紛紛要求從速籌建會所。且該會每屆年會，亦以乏適當會址，深感不便。頃已蒙 戴院長批准於考試院前廣場內，劃定一區爲該會建築會所之用，並撥款補助。刻正積極進行。分誌籌建委員姓名，捐啓，籌募辦法如次：

(一) 籌建委員 趙章輔，汪業洪，胡慶啓，侯紹文，李飛鵬，羅萬類，王錫庚，董 轍，蔣天擎等九人。

(二) 捐啓 選賢與能，雁塔紀登科之盛，集思廣益，營門射策，遠在十六載以前，玉筍聯班，近逾三千年以上；屬遺多難，苦苓各異乎東西，懷慶前功，籌

略重奠其基礎。爰經羣議，共策進行。擬建會堂，藉垂永久。芸編假讀，願爲館舍之收藏；茗座傾談，尙待軒牖之構築。事當草創，念切觀成。敢效將伯之呼，冀予及時之助。擎天作柱，是所望於鸞鳳，蓋地成裘，幸毋吝吝夫狐腋。

(三) 籌建辦法 除組織官所籌建委員會外，中央各機關及各省市設立勸募隊，每隊設正副隊長各一人，由考政學會聘任。凡本會會員每人最低須捐助全月薪津總數百分之六。負責向外勸募者，其勸募額數自五萬元至三百萬元不等，將視職務官階而異。全部建築費現暫定爲四億元。

## 二 會議

中國考政學會第七屆理監事於三十五年十月十二日在考試院會議廳召開首次聯席會議，當場選舉趙章輔等

五人，爲常務理事，并推定文書、會計、交際、編輯、出版、調查、組訓等各股主任。改選汪業洪等五人爲基金管理委員；薛銓會等爲考政叢書編纂委員會委員；趙汝言等爲研究委員會委員。

第二次聯席會議於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假考試院大禮堂舉行，同時招待國民大會代表谷鳳翔、楊蔭昌、錢清廉、張 澐等四位會員。當場推定趙汝言等五人

草擬對五五憲草修正案中關於考試部份之意見呈請國大修正，並通過各分會所收會員會費暫准自行留用。

第三次聯席會議於三十六年三月五日在考試院舉行。通過籌募建築會所及原有基金運用辦法；建議截止備用人員登記辦法；考試及檢人員復員辦法施行；自三十六年度起，會員常年會費改收三千元等要案多起。

### 三分會一覽

分會名稱	理	事	監事	會員人數	成立年月	會址及通訊處
四川分會	戴新三 楊履中 蔡廷模 孟尙域 王達五	葉楷 廖銘吉 高康渠 徐昌文	鄧松年 譚金榮 楊峻伯 楊介立	七十餘人	二十三年	成都總府街一〇四號附一號馬錫堃先生轉
雲南分會	施養成 馮子明	馬培均 甯伯晉	蔡文清	二十九人	三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昆明金風花園十一號馬培均先生轉
貴州分會	李學燈 屈開誠 金宏	夏駿聲 鍾玉誠 吳鼎楨	李炳倫 劉銘樞 李一熙	壹百零九人	三十四年三月四日	貴陽貴州省民政廳屈開誠先生轉
廣西分會	余天一	秦淦	劉雲		三十五年十二月	廣西省銀行總務科室劉雲

輔 導 通 訊

第 三 十 期

廣東分會	湖南分會	福建分會	浙江分會	台灣分會	上海分會	江蘇分會	安徽分會
梁更生 謝玉鑑 柯嘉光 蘇培林 祝時昌	毛松年 秦慶鈞 周世泰 蔡映郎 戚煥堯 何金奎	劉大柏 盧心鏡 潘祐周 夏開權 郭价藩 王志埔	李登俊 孫堯雲 葉培馨 張炳焯 梁啓瑄 應介人	茹管廷 吳益遜 陳宗恩 張巨勛 洪初吉 應占先 陳百樂	王肇嘉 何宜武宅 杜振亞 陳百樂	董 轍 沈象士 陳宗鎮 梁邦賢	劉文源 吳昌海 操雲岑 張學奎 吳昌運 邵雨橋
六十四人	七十餘人	壹百十二人	四十七人	八十一人	壹百三十八人	八十一人	壹百三十八人
一日	三十三年二月二十日	三十四年四月一日	二十八年六月	三十一年	三十五年四月十日	戰前成立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恢復	三十五年七月十四日
雲轉	廣州廣東省政府會計處 毛松年先生轉	長沙湖南區貨物稅局劉 大柏先生轉	福州福建省政府秘書處 李登俊先生轉	杭州浙江省民政廳茹管 廷先生轉	台灣省長官公署會計處 王肇嘉先生轉	上海市教育局謝恩泉先 生轉	江蘇省財政廳董轍先生 轉

江西分會	湖北分會	甘肅分會	陝西分會	河南分會	天津分會	北平分會	東北分會
郭長立 魏金麟 楊嘉麟 王恩榮 吳良材	王原一 徐山耕 張家訓	侯廣仁 屈明智 黃壽松	朱觀和 吳養筠 韓和筠	張守中 關茂林 裴蔭德	曹鐘麟 程時旭	謝書田 馬書年	劉紹會 鄒運仁 呂秉仁
何憶昔 龔文潘 洪文聰 會元寶 涂以實	吳煥熙 袁浩然 關成寧	洪長靜 李長湛	宋相國 姚文煥 衛毓英	劉毅 朱弘毅 李靜一	楊恒 薛宜楷	楊昌 曾文燭	南汝達 曹樹鈞 歐陽鍾
顧凌雲 周襄 周心葵 陳安英 黃植松	關靜遠 謝瑞航 唐才雄	馬思忠 李有祿	段升堂 梁慶德	高興周 李士璋 段瑞璽	閻振邦 高樹榮	宋英生 尚傳道 高鳳桐	
余大年 盛大周 殷生 陶啓文 李炳文	劉瑞 熊迪民 楊昌齡	宋文貴 劉善建 林大中	高祐時 王密 高映昭	徐贊元 褚守道 全慰蘭	陳重丞 李希駿 徐希駿	呂文 王慶棠 李慶棠	
六十五	六十七人	三十三人	四十八人	四十八人	十二人	四十八人	
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三十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三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三十四年三月十一日	三十五年一月五日	三十五年三月十九日	三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三十五年十一月十日
南昌江西教育廳郭長立先生轉	武昌湖北省社會處吳瑞熙先生轉	甘肅蘭州臬蘭地方法院侯廣仁先生轉	西安高等法院朱觀先生轉	開封馬府坑十八號朱弘毅先生轉	天津市政府程時旭先生轉	北平粉子胡同河北省黨部楊蔭昌先生轉	濟陽和平區渣爾街八號之一本分會

重慶分會	王逢辛	劉家駒等	正籌備中	重慶貨物稅局劉局長轉
山東分會	劉清潔	單同等	正籌備中	濟南地方法院劉清潔先生轉
青島分會	芮麟等		正籌備中	青島市政府人事處芮麟長轉
直屬外交 部小組			百餘人 三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南京外交部秘書室趙慶先生轉

輔導通訊

通訊員一覽，業已先後揭載於本刊以前各期。茲續將新聘通訊員揭載於後，以便聯繫：

機關或地區	通訊員姓名	現任職務	機關或地區	通訊員姓名	現任職務
善後救濟總署	詹德屋	振興專門委員	農林部農業推廣委員會	何錦明	督導專員
資源委員會	錢桐蓀	秘書處專員			



各 方 短 訊

一、衛生署同年聯誼

衛生署考試及格人員，於本年二月十三日上午十時在該署會議室舉行聯誼會。到會者極踴躍，並恭請金輔導委員楚珍蒞會訓話。略謂：考試院為輔導考試及格人員就業進修，工作志趣之調整以及德行之砥礪，特設置輔導委員分區輔導，本人被指定為輔導委員之一，今後對於輔導考試及格人員之範圍，擬定為（一）衛生行政考試及格人員，不論服務何地何機關，均予通訊聯繫。（二）在衛生機關職務之考試及格人員，不分考試類別，均予聚會聯繫。最後並指出聯繫之具體辦法暨輔導方針甚詳。到會同年對於聯繫辦法

，亦均熱烈發抒意見，共計決議要案六起：（一）調查歷屆高普考衛生行政人員考試及格者之現在通訊處，以便編印通訊錄分送之。（二）調查各考試及格衛生行政人員現狀，如無適當職業，設法介紹工作。（三）本署出版之衛生通訊，按期分贈各同年。（四）各地衛生行政考試及格同年，如有論文，工作報告，或消息等，介紹刊載於衛生通訊。（五）各考試及格人員在學術或工作方面，需要輔導時當設法儘量協助之。（六）推定禮讓同年辦理聯繫事宜。

二、糧食部同年聯誼

糧食部同年共計三十三人，本年分發在該部

開務者三人，合共三十六人。於三月一日午後六時由通訊員壽紹炎分別通知假中山東路五芳齋菜館舉行聚餐聯誼會，實到張清源、石毓崧等二十一人，因地宜公共場所，不便作拘泥於形式之公開會議，各同年乃於席間相與舉杯暢飲，觥籌交錯，極一時之樂。嗣由張清源發抒最近糧政動態及其觀念，鐘鳴九時始告散席云。

### 三，農業推廣會同年餐敘

農林部農業推廣委員會考試及格人員，於三月十三日下午假大華餐廳舉行餐敘會，并款送朱同年晉麟出國考察。出席者計有朱晉麟、何錫明、王達三、董鶴齡等七人，分別報告各人服務狀況及心得，并討論加強內外動同年聯繫及改推何同年錫明繼任通訊員等案。

### 四，浙江同年聯誼

浙江區考試及格人員通訊員茹管廷邀集杭州市四年於二月二十三日假民生路浙閩考銓處會議

室舉行本年第一次聯誼會。到會者數逾三十餘人。省府委員兼秘書長雷法章，浙閩考銓處處長王訥言及輔導委員阮毅成等均曾蒞會致詞，最勉有嘉。會中除由茹管廷作口頭報告外，並通過發動籌募「考政通訊」印刷基金四百萬元一案。到會同年均慷慨解囊，當場認定壹百拾餘萬元。又悉「考政通訊」第四期，業於二月一日出版，計有沈鴻烈氏之「治學與修身」，李彥珍氏之「應挑瑣記」等論文短訊，內容頗為精彩。

### 五，山東同年籌組考政分會

山東區考試及格人員為聯絡感情，砥礪學行起見，由劉清潔等發起，於本年二月十六日假濟南市開樂飯店召開中國考政學會山東分會籌備會。出席者計有劉清潔、單同等十五人。山東陷敵八載，各同年在於此聚一堂，情緒極為熱烈。當推定劉清潔、單同、王禮麟、張寶文、程壽山等五人為籌備委員，並由劉清潔為召集人。山東分



會籌備會即於是日成立。現正調查在魯考試及格人員數目及最近概況，準備正式成立。

### 六、廣西同年舉行座談會

廣西區考試及格人員此次乘廣東廣西考銓處陳處長仲經蒞桂之便，特於本年一月三日止午十二時假座廣西省銀行禮堂舉行第一次座談會。計到陳處長仲經、李輔導委員任仁誠先生、曾柯嘉光、呂有芬、李建深、劉雲、蘇培林、鄭祖官、秦淦、趙建安、余天一、唐堅白等十數人。由柯嘉光致詞，對出席長官表示景仰歡迎之意。并請陳處長發表演說。陳即提出「新訂中華民國憲法對於考試規定分區定額」(見憲法第八十五條)與過去自由競爭之比較研究一問題，作為討論中心。陳處長及唐堅白、劉雲、秦淦等均相繼發表高論，討論極極為熱烈。末由主席作結論。一般意見仍主張行自由競爭制度。惟希能以部份名額作為分區定額。考試地點則主張普遍設立，以利

應考。此外尚有一「考試及格人員之銓敘任用問題」，「考試及格人員之輔導進修問題」等數題，因受時間限制，留待下次座談會討論。

### 七、滬區同年秋宴谷監委

今年春節以後，滬市金價飛漲，各地響應，物價跟蹤上升，一日之間，數易行市，於是人心惶惶，不可終日。二月九日，國行停兌黃金，金融市場激起巨瀾。政府為安定人民生活起見，除宣佈實施經濟緊急措施方案外，監察院復派監察委員谷鳳翔同平暨審計部總審王緯紳同年等來滬調查真相。上海考政分會為表示歡迎起見，特於二月二十五日正午假清華同學會歡宴。除谷同年外，計到謝恩舉、于峻源、應立本、吳樹生、張承祖、朱育瑛、鄧清芬、韓君恩等十數人。席間彼此自由接談，相樂甚歡。

### 八、貴州兩同年洽談有聲

第一屆高考及格人員周世高原任貴州省教育

嚴密者。獨山雲志之際。適長壽句。同時第三屆  
 高考及格人員。復亦以銓敘部科長外。該省定  
 兩縣。經兩兄苦力支持。地方安定。適  
 國民均得所得。旋因同年調任承水。復因年調任

興義。實心為政。聲譽更增。因同年陞任  
 黔民政廳長。譚克敏先生急病召回。函內說及  
 兄治績。出諸長官之口。家國榮。茲錄如左  
 一(上略)既政情。兄既親教育。與對  
 比賽。略告一二。伴作反音。前月弟奉派率領  
 各區專員及縣長赴興義。第一等縣。地方  
 官民之強治。該省屬。二和。實動(字)  
 可稱。誠不愧色。興義縣。每月以公款百  
 萬。而補助以下人員。各口。本。本  
 有之。兄在承水。而後。人  
 金百四十餘萬。在。有  
 處。是。今日。下  
 也。兄在承水。有。也  
 的。來。下(一)及

與長官向無關係。觀譚先生此信。不獨見周  
 兄為政之美。并以見譚先生愛才與知人為不可多  
 得云。(勇秋)

九、一屆高考同年春季於

第一屆高考考試及格同年以員選。已先後  
 到齊。適有現任吉林省民政廳長。湖北省  
 社會局長吳澤熙。及現任貴州赤水縣長。周萬三  
 同年先後來京。而考試院法政委員。擬將出  
 國考察。特於四月三日假大華飯店舉行第三次春  
 季聚餐。計到三十餘人。後復并由師團年報告東  
 北近況。旋推陳曼若李成。選朱德。三。年。編  
 之責。以後每月聚餐一次云。

十、青萃月刊出版

青萃月刊。及格人員。青萃月刊。已  
 刊本。一。已。於本  
 三月十五日正式發刊。印。均  
 刊。本。一。一。年。中。國。政。局。的。變。化。與

人... ..

... ..

... ..

... ..

... ..

1945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

五月

一、本報

本報自創刊以來，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業務蒸蒸日上。茲為擴大服務起見，特在各地設立分報處，以便讀者訂閱。本報宗旨，在於報導事實，傳播知識，促進社會進步。凡我同胞，如有任何建議或投訴，請隨時與本報編輯部聯繫。本報將竭誠為您服務，不勝感荷。

總編輯部：本市中正路一二三號  
 發行部：本市南京路四五六號  
 廣告部：本市復興路七八九號  
 印刷部：本市建設路十百號  
 分報處：本市各區均有代售處

生性純樸，氣味芬芳，其性溫和，能補氣養血，壯筋骨，益氣力，誠為補劑中之極品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此藥性平，不寒不燥，男女老幼皆可服用，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此藥性平，不寒不燥，男女老幼皆可服用，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此藥性平，不寒不燥，男女老幼皆可服用，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此藥性平，不寒不燥，男女老幼皆可服用，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此藥性平，不寒不燥，男女老幼皆可服用，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此藥性平，不寒不燥，男女老幼皆可服用，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此藥性平，不寒不燥，男女老幼皆可服用，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其味甘平，性溫，入脾、肺、經，能補中益氣，健脾開胃，消食化積，除痰止咳，治一切虛弱之症。

凡氣血兩虧，精神萎靡，食慾不振，消化不良，以及婦女經期不調，產後失血過多，服之尤為神效。

總辦，趙宏宇均任科員。

內政部方面：葉心奮調任秘書，鄧日誠任科員。

汪業洪升任警察總隊總隊長。

外交部方面：趙鑄鑾調升專員，蔡幼筠、朱晉康、蔡漢敏、趙華琳均任薦任科員，馮志成、

莫類先、莫聖儀均任科員，錢存典升任註英

大使館一等秘書，管傳琛任隨員。周忠著、

繆通升任駐約翰尼斯堡總領事館副領事。劉

宗武升任駐多明多領事館副領事。

財政部方面：曹種文調任人事處科長，邵鴻鑾任

稅務署督察。鄧欽銜任湖北區直接稅局宜昌

分局局長。徐民三任安徽區貨物稅局薦任督

導，周培元任河南區貨物稅局泌陽辦公處主

任。蔡敦根任浙江區貨物稅局吳興分局長。

教育部方面：黃問歧調升專門委員。許自誠調任

薦任督學。金莖，林子助均任薦任科員。錢

清廉任政治大學教務副主任兼教授，臧長生

任訓導，張國樞任訓導兼同學會組長，雷廷

明任幹事，廖興邦任助理幹事。

交通部方面：葉文健任航政司技士，汪錫麟、汪

沈均任航政司技士。傅士華任郵電司荐任科員

，施永芳任浙贛鐵路管理局工務員。

社會部方面：龐鳳閣、萬惟楨均任荐派指導員。

白先猷參加首都實業救濟院籌備工作。

農林部方面：鄧先誠升任科長，賈銘錫、杜洪作

、江良游、方國璽、馬逢周、吳文榮、實習

回國，仍任原職。王達三任農林推廣委員會

督導專員，朱富漢任薦任技士。

糧食部方面：李成熙調任視察。周維樞任荐任科

員。武源澄、沈守鴻均任科員。張家瑩任會

計處稽核。石毓嵩調任訴願委員會委員。

蒙藏委員會方面：湯立福調升秘書。

善後救濟總署方面：詹德厚任專門委員。桑華生

任蘇爾分署專員。鄧以明任安徽分署技正，

翁禮煥任專門委員兼秘書。

政試院方面：朱德銓調升參事。何長康升任科長

。宛學實，盛震溯調任考選委員會祕書，王士衡調任科長。汪一字任銓紋部科長。桂馨任安徽江西政銓處祕書。高韻笙任陝西河南考銓處科長。周紀雲任雲南貴州考銓處科長。涂先德任四川西康考銓處會計員，陳知參任主任科員。

監察院方面：李世勳任科員。

法院方面：高瑞，傅朝陽，許綱明均任江蘇高等法院推事。項旭東任無錫地方法院推事，朱國華任檢察官。顧克儉任常熟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滕秉成任浙江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推事。曾智柏任江西南昌地方法院推事。夏殖庭任湖北高等法院庭長。趙耀南任四川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推事。傅金安任成都地方法院推事。劉孝濂任廣漢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張知行任南川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張永祺任新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劉尙之任仁壽

地方法院推事。陳歷典任廣東饒平地方法院

推事兼院長，吳乙穆任檢察官。楊培智任廣西高等法院推事。廖淵任高三分院推事。劉仲華任高七分院推事。陳成章任貴州大定地方法院院長。聶輝揚任郎岱地方法院院長。黃子珍任緬甸金地方法院看守所長。張方聰任山東曹縣地方法院院長。房希辰，郭庭訓均任河南高等法院推事。洪靜，劉錦均任甘肅高等法院推事。鄭廣蔭任慶陽地方法院院長。

銀行方面：姚彬任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辦事員。謝暉任武進分行辦事員。王丕承任濟南分行辦事員。徐肇和任中央合作金庫徐州分庫副理。彭浩一任中央合作金庫鄭州分庫專員。江蘇省方面：儲家昌任省政府財政廳主任視察。馮新異，徐承德均任視察。徐玉書任江陰縣長。盧甲三任吳縣稅捐稽征處長。安徽省方面：周可湧任農林局長，唐孟友任技正

。陳其鐸任岳西縣長。

江西省方面：陳彰集任寧都縣長。蕭汝賢任都昌縣長。吳繼曾任廣豐縣長。李昇任崇仁縣長。

。劉建暉任安義縣長，羅光烈任分宜縣長。

湖北省方面：劉琦任省政府人事處科長。陳振陽任黃安縣長。

湖南省方面：禹重礎任省政府參議，曾紀銘任長沙市政府秘書，唐其安任省視察。劉澤鴻

任通道縣長。丁鵬九任嘉禾縣長。楊樹鵬任衡山縣長。

四川省方面：夏順均任省政府人事室專員，孫光

澄任會計處科長，周頌才調任田賦糧食管理處會計主任。李學成任民政廳技士。彭伯熙

調任洪雅縣長。張耀樞調任西充縣長。曾仲

成調任汶川縣長。祝世德調任筠連縣長。張

衆愉調任金堂縣長。劉啓耀調任名山縣長。

周勁莖任峨山管理局副局長。劉和任農業改進所主任督導。

廣東省方面：鍾正君任陽山縣長。

福建省方面：李登俊任莆田縣長。項際科任邵武

縣長。劉沅慶任明溪縣長。陳愛奎任柘榮縣

長，宋啓華任周寧縣長。周麗煌任寧洋縣長

。林善慶任清流縣長。

河南省方面：聶常慶升任省政府地政局副局長。

李靜一任視察。王鎮學任建設廳統計主任。

張連九任民政廳視察。白長隆任第十區行

政督察專員公署科長，劉宗銓任封邱縣長。

張延齡任沈邱縣長。趙雲彩任沈邱縣稽征處

長。胡景威任遂平縣長。楚復興任教育局長

。甯遠任汝南縣長。張震祥任密縣縣政府祕

書。

陝西省方面：王辛實任醴泉縣長。

甘肅省方面：袁第銳任省政府祕書，姜鳳儀任岷

縣縣長。廖華焜任寧定縣長。

上海市方面：李元任市政府民政處祕書。

青島市方面：李光澤任市政府祕書。



三，受訓

考試及格人員參加中央訓練團黨政軍人事管理人員訓練班第九期受訓者，有林挺傑，林文章，張代昌，張振蟄，夏小先，張麟祥，周平允，劉延鈞，張定志，周本禹，李松章，吳昌運，高振武等。

考試及格人員參加中央訓練團綏靖區縣政人員訓練班縣長組受訓者，有賈銘銓，徐木夫，詹靖寰等。

四，出國

羅厚安，陳漢平近均奉糧食部派赴美担任世界糧食局預備委員會專門委員，顧壽恩任國際糧食經濟處理委員會副代表兼世界糧食局預備委員會專門委員。朱晉卿奉農林部農業推廣委員會派赴美考察農業推廣農民組織。

五，傷逝

陳望光於三十五年秋李病逝。

壽黃同年學餘尊堂古稀

胡慶啓  
鮑震球

柔嘉稱壽母。遐邇敬溫良。及笄歸名門。孝敬事姑嫜。鷄鳴  
警戒旦。鴻案舉相莊。課子成州守。栽花滿廣昌。文孫盡玉  
立。如璧兼如璋。芳室萱花茂。德門春色光。聯翩看舞綵。  
交錯晉霞觴。洪範遙呈頌。福綏正未央。

## 編者小啓

胡慶啓

本刊久擬逐期擇一重要問題爲各該期之重心。惟以來稿性質不一，無法編成專號，本期編輯方式仍不脫以往各期之窠臼，引爲憾事！茲擬定下三期之徵稿範圍如次：

一、第十四期——憲法公佈後，考試及格人員之地位益見重要。在此過渡時期，吾人應有所準備；選舉在邇，更應把握時機。因擬以考試及格人員在行憲前後應有之努力以及對於競選之態度條件方法等等，爲本期討論之中心。

二、第十五期——擬出進修專號。選載有關個人進修計劃，治學方法，研究心得，及對於輔導考試及格人員進修之意見。并介紹各國公務員進修制度。

三、第十六期——是期出版之日，正屆行憲之期。擬出一憲法專號。刊載考試及格人員對於新頒憲法之意見。

如承就上列題材，惠撰數千字之鴻文，分別於本年五月、八月、十一月底以前寄下，無任歡迎之至。其已選載者，并送考試及格人員著作審查委員會審查，核發獎金。

高君仁「高給高考挑中的青年縣長」一文，真是經驗之談，足作準備從事縣政者之參考。全文甚長，下期當連續刊載。

三十五年度核轉考試及格人員分發情形一覽表 輔導科製(表一)

人 考 試 名 稱	考 試 種 類		合 計	縣 挑 長 選	司 法 官	監 獄 官	法 院 書 記 官	會 計	統 計	戶 政	人 事 行 政	訓 練	畜 牧 醫 生	財 政	建 設	社 會	縣 除 部
	考 數	種 數															
卅一年第二次高等考試	1		677	136	249	22	54	99	56	4	6	12	1	2	10	1	25
卅三年第二次高等考試	6							1						2	3	1	
卅三年第二次高等考試	8							1							7		
卅四年第二次高等考試	17				17												
卅四年司法人員高等考試	68				68												
卅五年一次司法人員高等考試	164				164												
卅五年臨時縣長挑選	124			124													
卅五年臨時縣長挑選	12			12													
卅三年普通考試	15							13	2								
卅四年司法人員普通考試	42						10	17	7	4							
卅五年一次司法人員普通考試	145					4	44	67	16								
卅三年甘肅省普通考試	31					18			31								
卅三年湖北省普通考試	19										6	12					
卅四年一次貴州省普通考試	25												1				25
合 計	677			136	249	22	54	99	56	4	6	12	1	2	10	1	25



三十五年度輔導考試及格人員就業情形統計表 (輔導科類表三)

人 數	合計	高等考試													普通考試				特種考試					
		普通	教育	財政	經濟	地政	社會	司法	醫藥	外交	會計	統計	衛生	建築	普通	教育	財政	會計	統計	縣大考試	縣地政	縣行政	人事行政	
學 生 入 數	262	56	22	37	4	1	6	6	1	1	3	2	3	5	22	2	4	6	1	29	33	10	1	7
已 滿 學 年 中 止 學 業 現 職	123	30	15	25	1	3	3	3	1	1	2	2	3	1	7	2	4	3	8	16	6	2	1	3
正 職 學 年 中 止 學 業 現 職	49	2	1	3	7	2	1	2	1	1	1	1	1	3	12	2	4	2	4	16	25	1	1	4
自 行 另 就	16	5	3	2	1									1	3			1	4	2	1			4
應 考 人 數	2	1	1																					
應 考 人 數	3	3		1																				
應 考 人 數	1																							
應 考 人 數	3	1	1	2															8	6				
應 考 人 數	25	6	2	1																				
應 考 人 數	9	4	2	3																				
應 考 人 數	17	7	2				2																	
應 考 人 數	5	1																						
應 考 人 數	1																							
應 考 人 數	1																							
應 考 人 數	6	3	2																					
應 考 人 數	5	1	1	3																				
應 考 人 數	3	2		3																				
應 考 人 數	4	3	1																					
應 考 人 數	4	1	1																					
應 考 人 數	1																							
應 考 人 數	11		2																					
應 考 人 數	14																							
應 考 人 數	2																							
應 考 人 數	1																							
應 考 人 數	3																							

說明：一、本表係依據本院直接投法補助就業輔導委員會報  
 二、本表係依據本院直接投法補助就業輔導委員會報  
 三、本表係依據本院直接投法補助就業輔導委員會報

三十五年度考試及格人員著作審查獎勵情形統計表 輔導科製(表四)

項別	著作類別	各 科																			
		文料	史地	法律	政治	財政	經濟	教育	衛生	計政	報告	書	文	書	文						
收到著作件數	151	4	5	3	9	2	12	5	18	3	11	7	12	3	5	1	3	1	3	5	39
送選審查著作件數	67	3	1	3	3	2	5	5	13	3	7	7	7	3	2	1			1		1
審 查 結 果	超等	3						1				1				1					
	優等	12	2		1	1		1	2	1		2	1						1		
	一等	21		1	2	2	1	1	5	1	1	2	1	2							1
不列等	31	1				1	4	2	6	1	6	2	5	1	2						
各類別等著作件數之百分比		33.3%		50%		14.2%		43.4%		21.4%		36.8%		25%		25%		25%		25%	2.2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九七九〇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東川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九九七號